

淨宗弘法培訓班教材



內典講座之研究

淨空敬題



佛陀教育基金會

印贈

◎佛教是佛陀對九法界眾生至善圓滿的教育。

◎釋迦四十九年所說的一切經，內容就是說明宇宙人生的真相。人生就是自己，宇宙就是我們生活的環境。

◎知覺名佛菩薩，不覺名凡夫。

◎修行就是將我們對宇宙人生錯誤的看法、想法、說法、做法加以修正。

◎佛教的修行綱領是覺正淨。覺而不迷，正而不邪，淨而不染。並依戒定慧三學，以求達到此目標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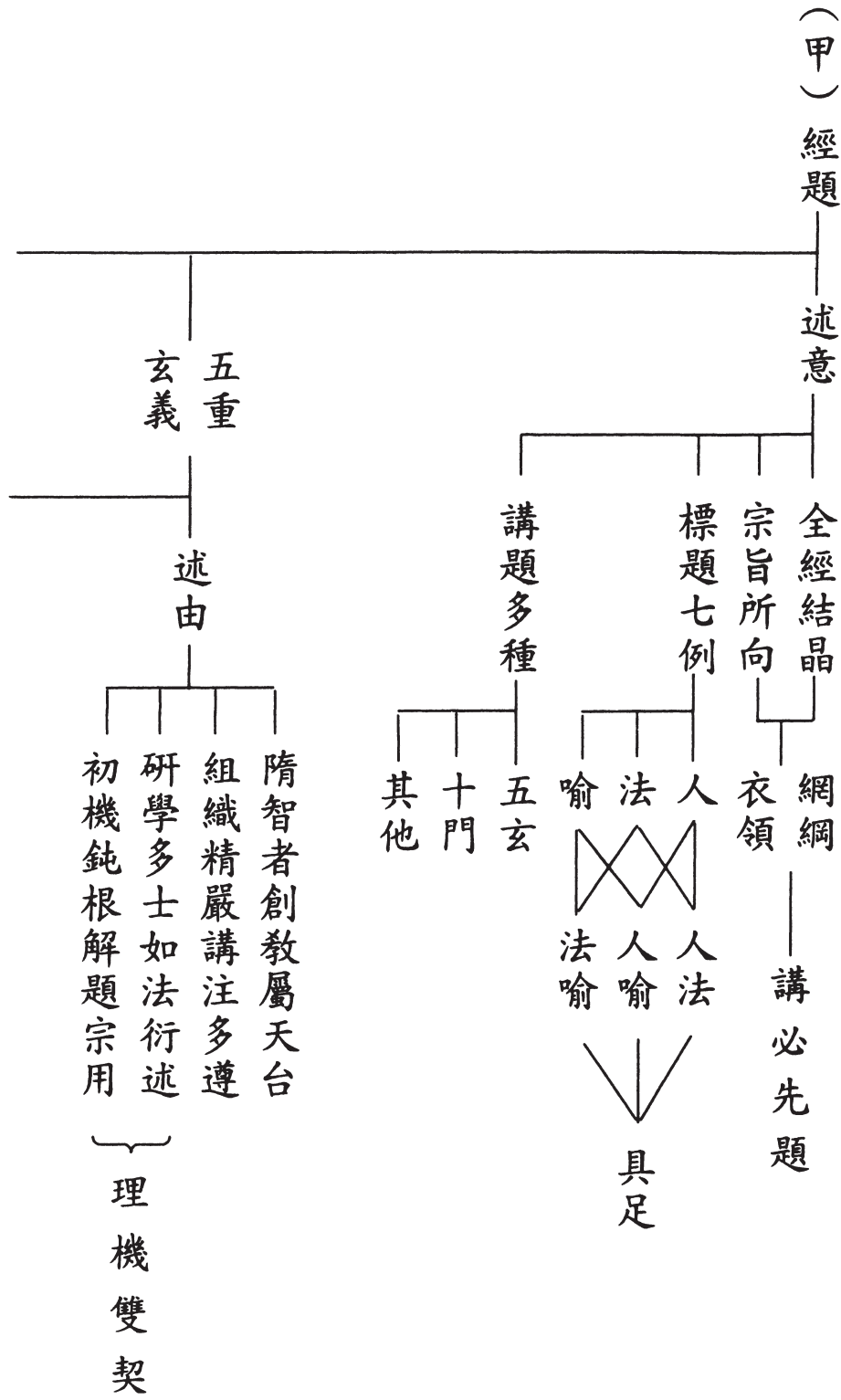
◎修學的基礎是三福，待人依六和，處事修六度，遵普賢願，歸心淨土。佛之教化能事畢矣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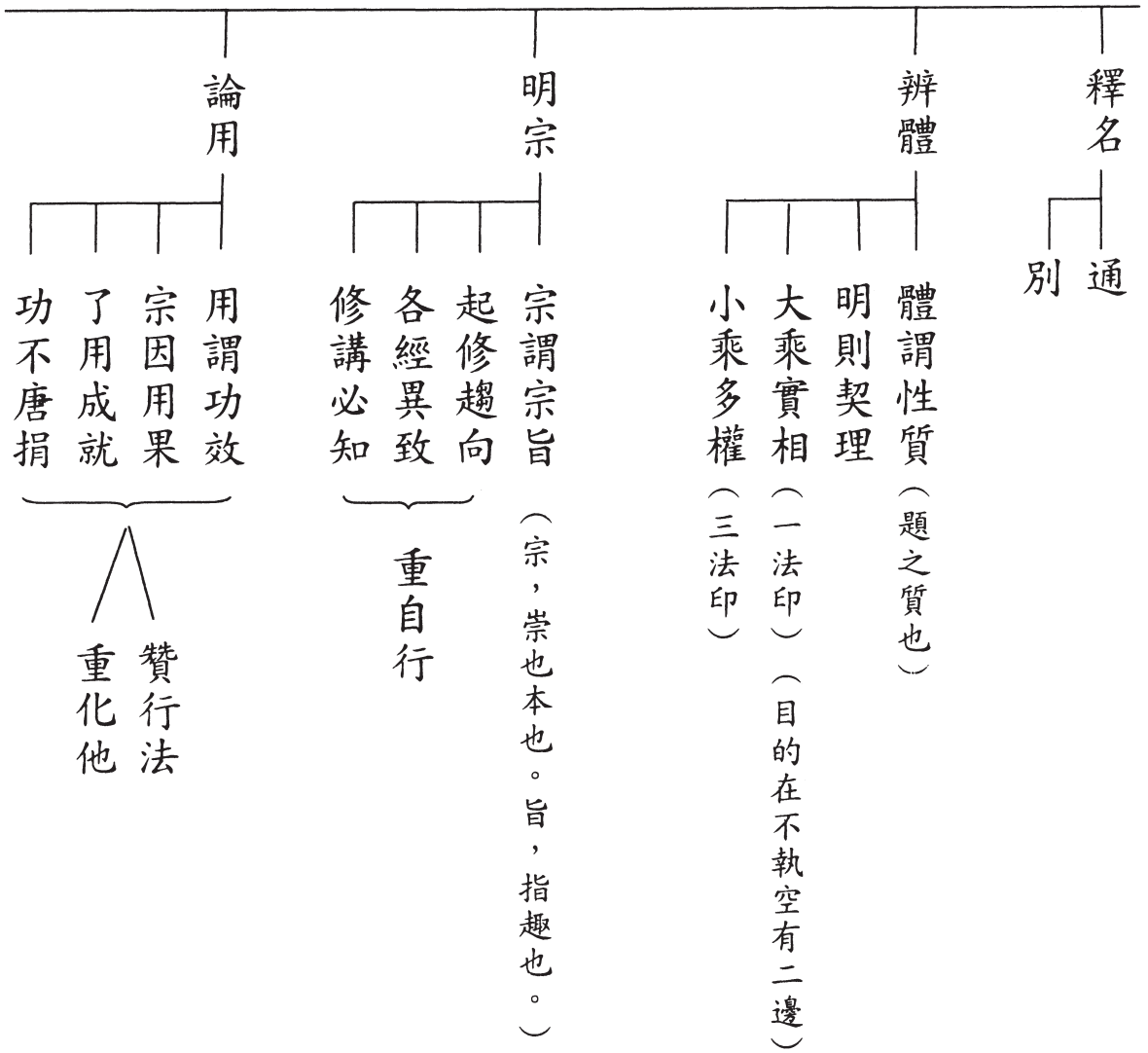
目錄

內典講座之研究大綱	1
內典講座之研究自序	1
內典講座之研究	5
甲一 經體分析	5
甲二 施用藝術	3
實用講演術要略	5
第一章 緒言	5
第二章 資料結構	6
第三章 講態儀式	6
第四章 言語聲調	7
第五章 觀機	7
內典研學要領	7
內典研學要領講記	8
雪廬恩師往生十週年紀念	10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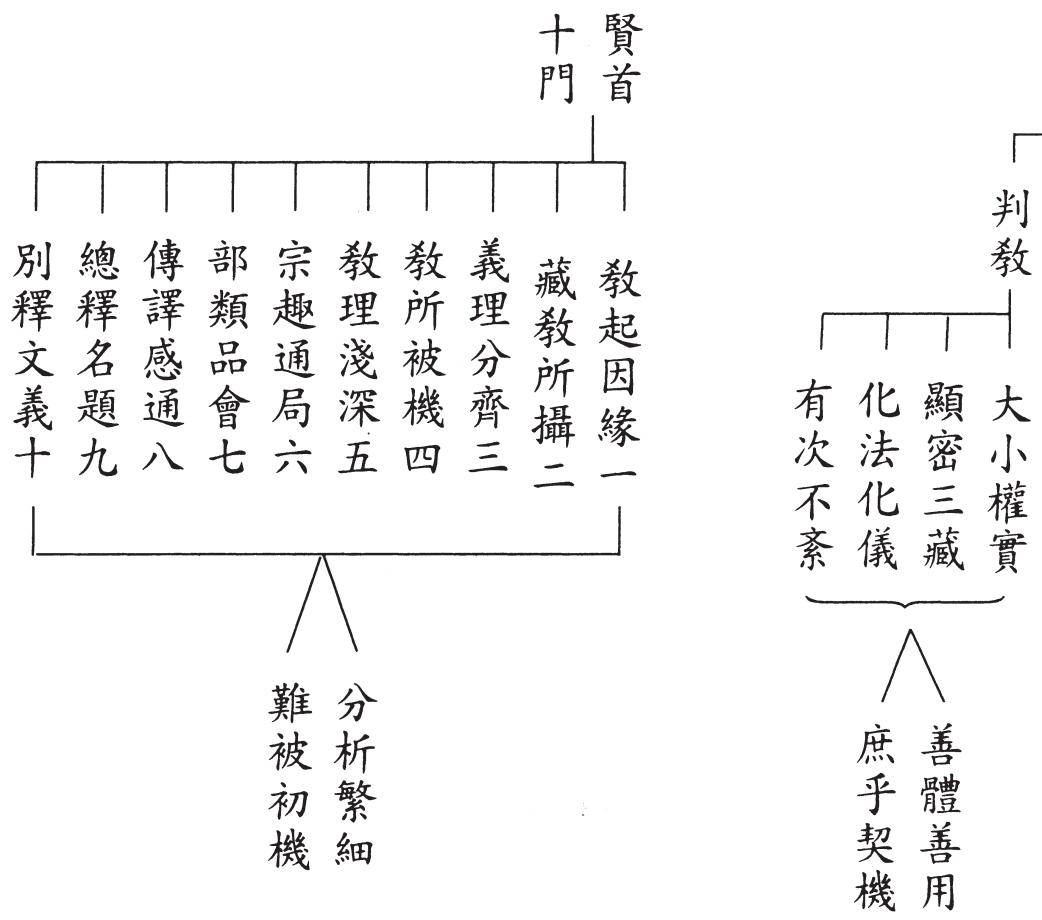
內典講座之研究大綱

◎經體分析第一

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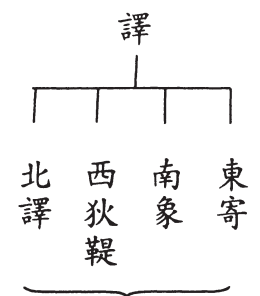


須知一經有五玄。一品一章乃至一節一句。皆有五玄也。明乎此則能透澈經義。然非功行深者不能也。



其他
 綸貫
 通釋
 等於全經通論，必於全經融通而後可辦
 初機學者似難做到

(乙) 譯經者
 略史
 國朝年代
 人名
 學歷
 異行感通



通稱象胥氏
 騰蘭至漢時，北官兼善西語，故經雖西來，而稱為譯，後世皆準之。譯易也，易梵成華也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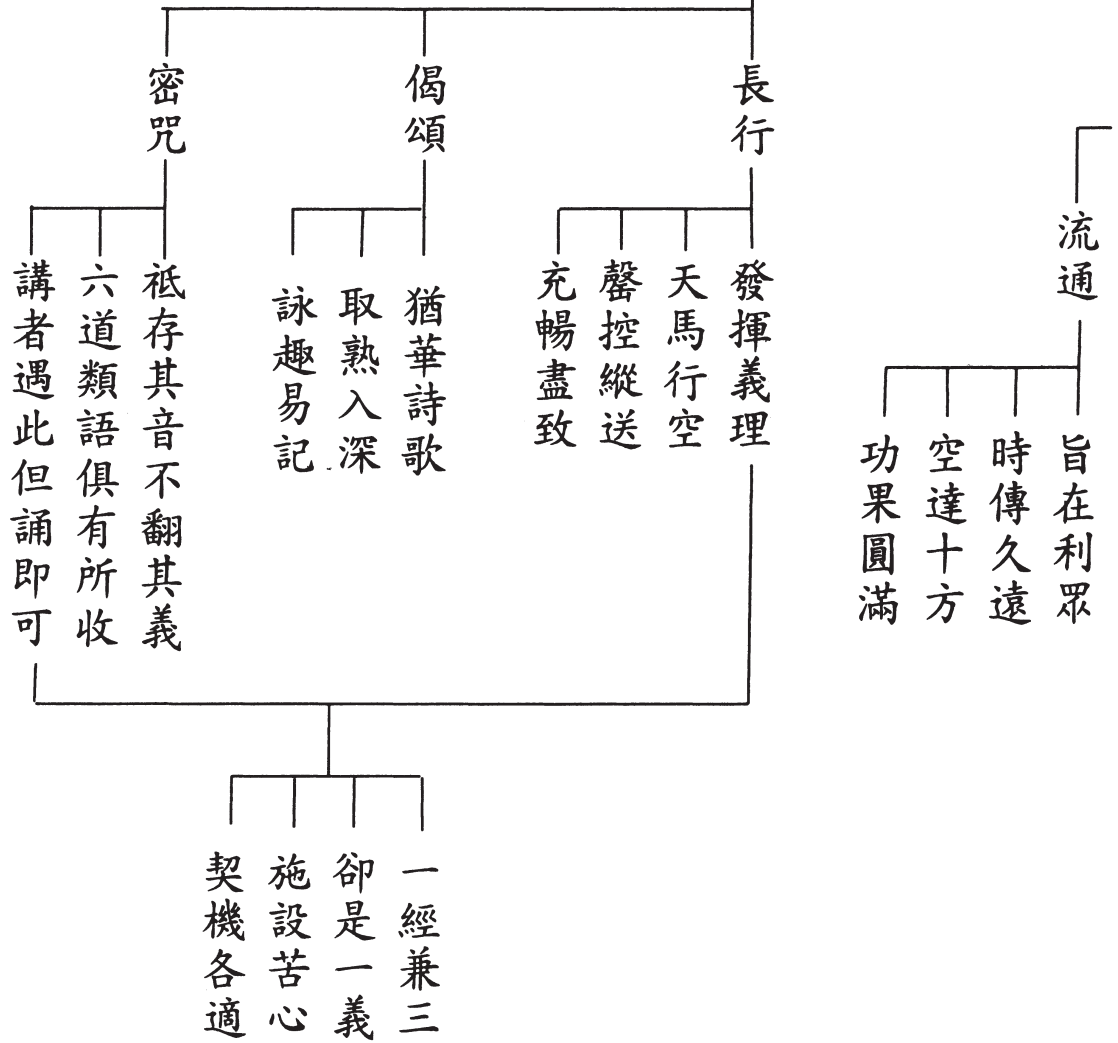
譯處
 文中所無啓信可加
 王護國譯人心尊重
 偶徵文獻亦不爲贅

(丙) 經開三分
 序分
 通
 別
 證信由來
 皆有實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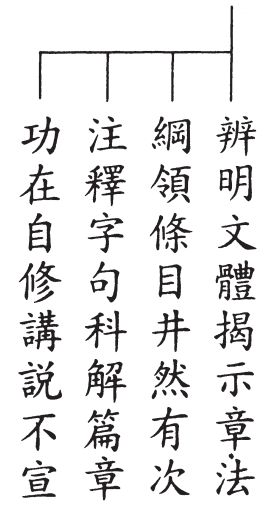
三分者，分有三
 ，乃至重重無盡
 ，知此，則知言
 說無窮而不雜亂

正宗
 一經主旨
 法義持範
 治
 講
 全力集此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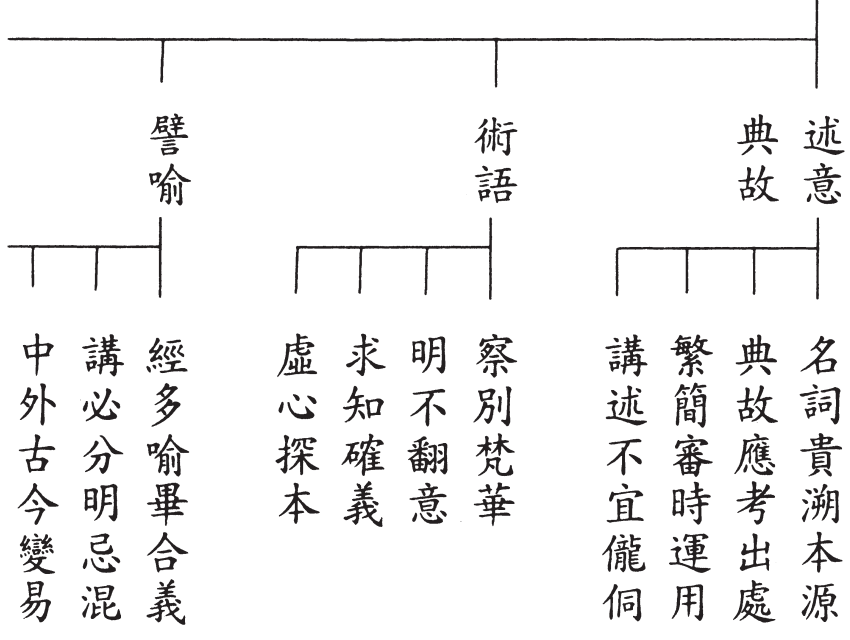
(丁) 文體



(戊) 科判



(己) 名詞



亦應詳索圓解

公案因緣

辨明本事垂跡不可輕想成見
尚多假設寓言更應細分權實
圓神奇消難思令雙契免諍論

修法行事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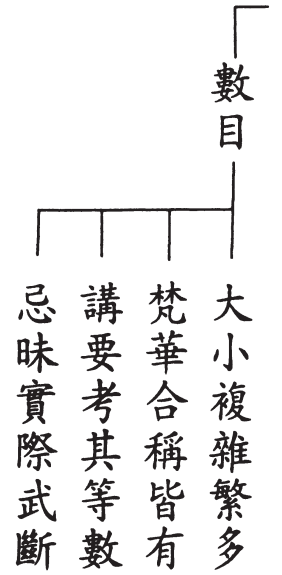
解理明法
行事修法
古德解行後講
印深而易感動

事理圓融
行解相應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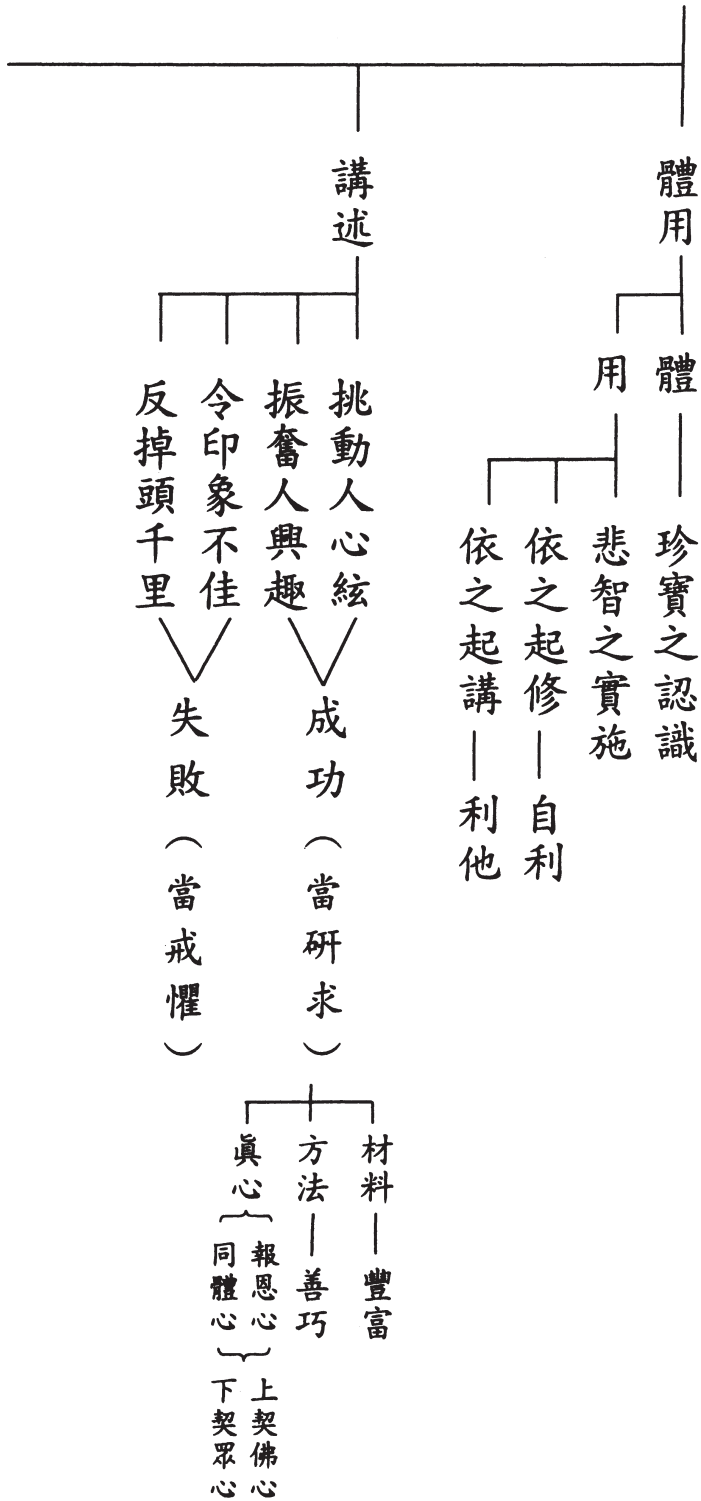
名相

人物地有梵華
不說語無著落
人病喧賓奪主
神奇講求圓融
經文無關為贅

◎施用藝術第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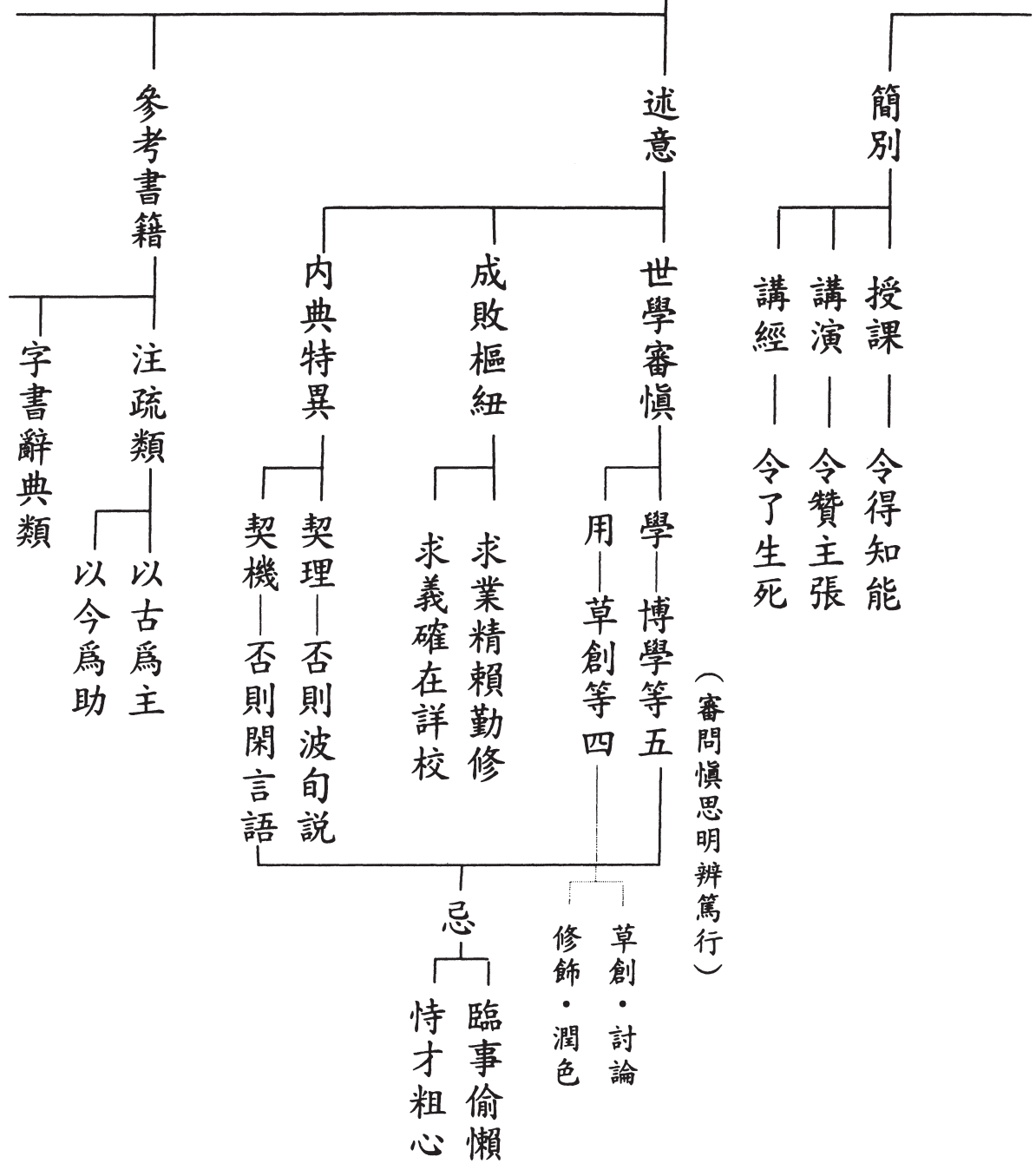


(甲) 述意



(乙)

講前
預備



類書類

採取經注

廣集諸家博覽群言
觀時察眾適取一說
心有主張圓融折衷
目無見地忌雜多家
意在參考忌誇淵博
只師其意不師其言

一切為聽眾
必隨時鑿機
貴變化相契

正字辨義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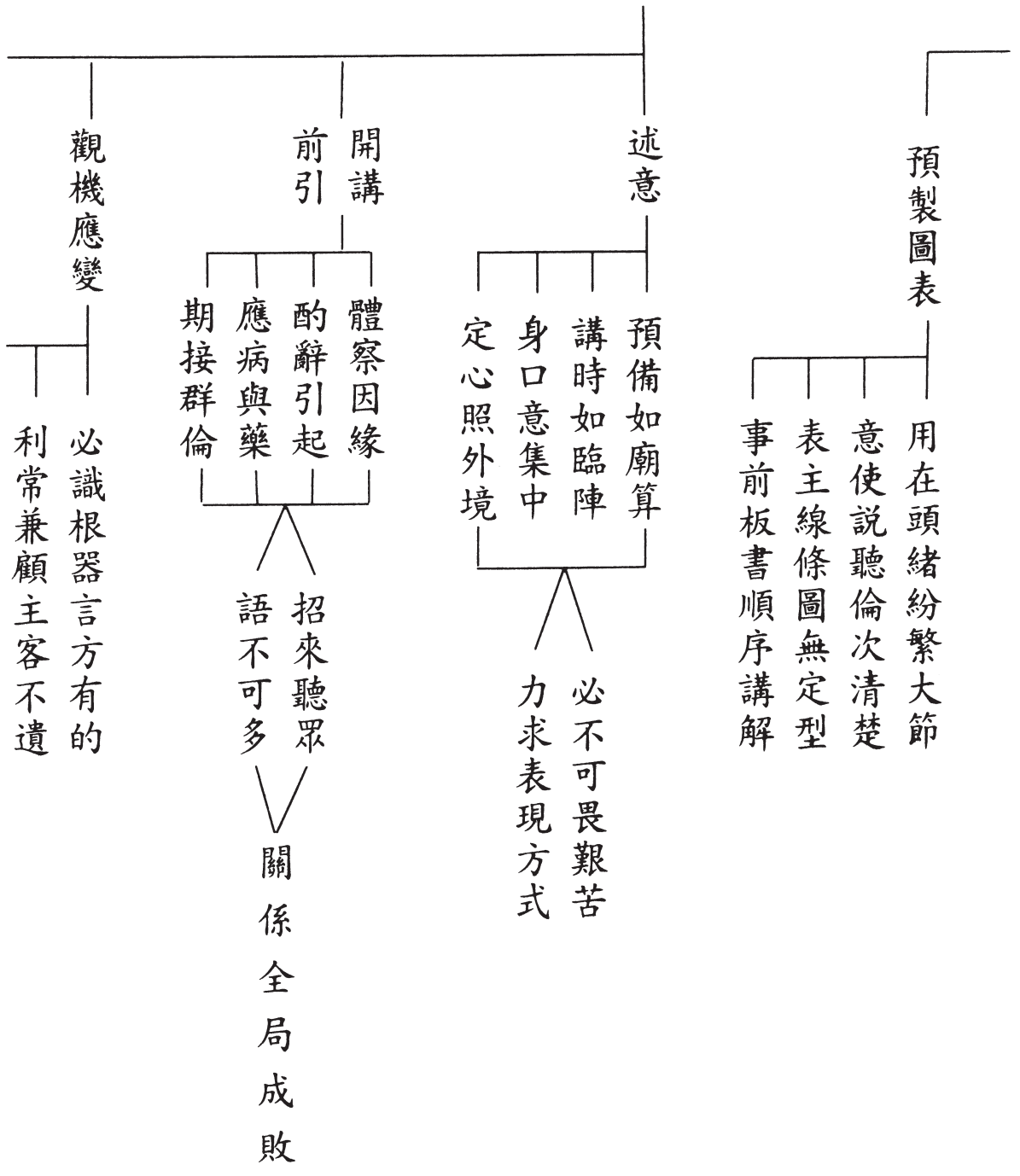
事異音變義寄形似決須分清
望文生義謬加曲解必予禁戒

消深益淺

不可畏深輕淺
文深使融淺說
文淺使益深講
講有扛鼎之力
聽有拔心茅快

(丙)

講時
措施



讀誦要能傳神
傳心傳出情意
曲度眾生故曰
讀誦非易事也

詳略淺深隨機變通

按段分講

段落分明字句清楚
日講若干須先設計
大綱出示小節不標
前後銜接一氣呵成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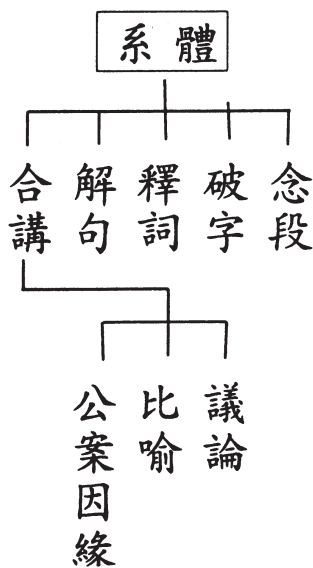
解文釋義

按段讀誦破字解句
揭義舉旨觀聽分明
存報恩心人主己賓
宿學研討直探玄微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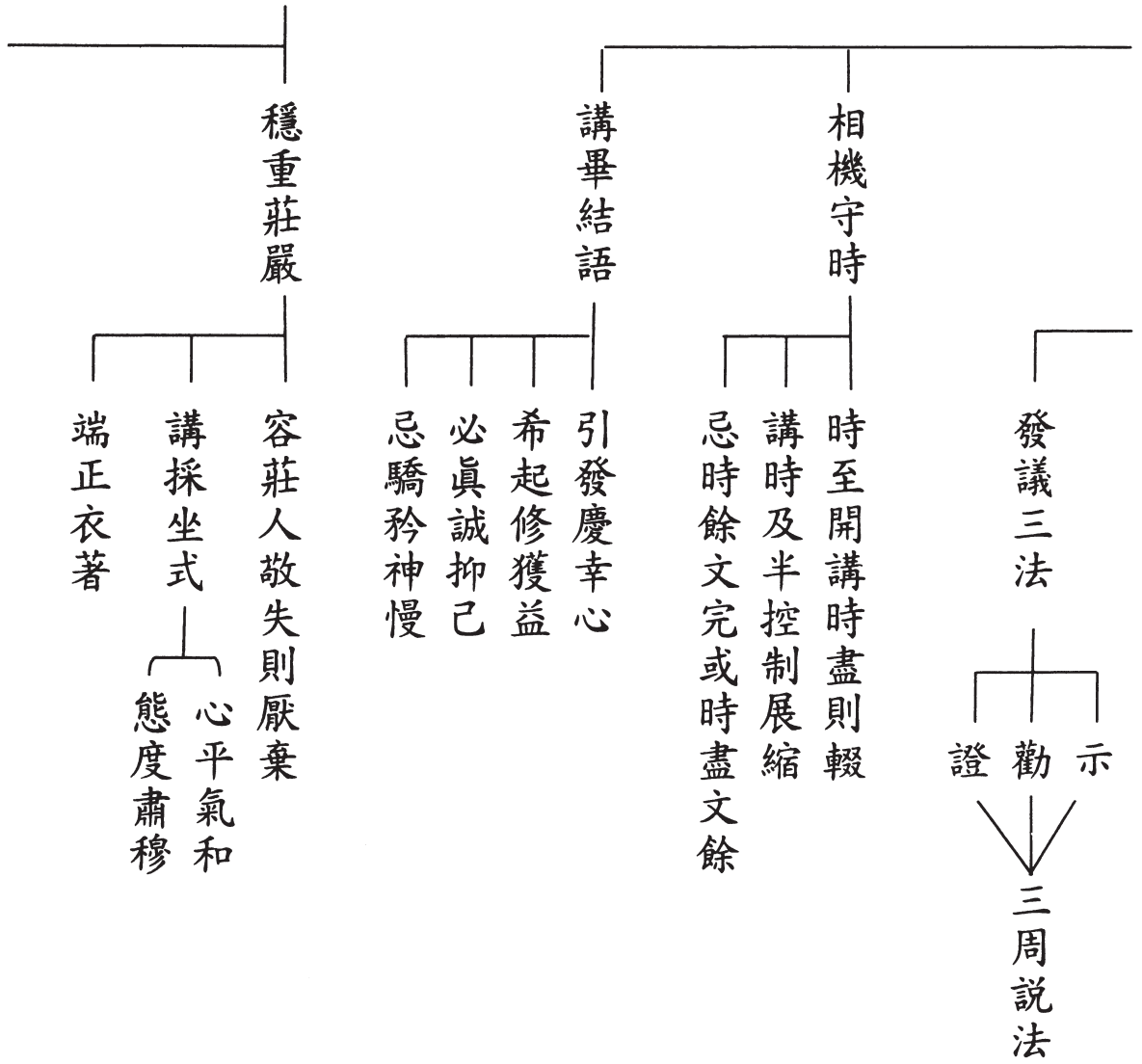
發議喻證

意未盡則加議論
文難會則舉喻證
取材不背聖言量
期作破惑增上緣

善讀善誦均能表經義
善聞善聽均能通其義
故善誦善聽可不必講解也
然不會通至理者不能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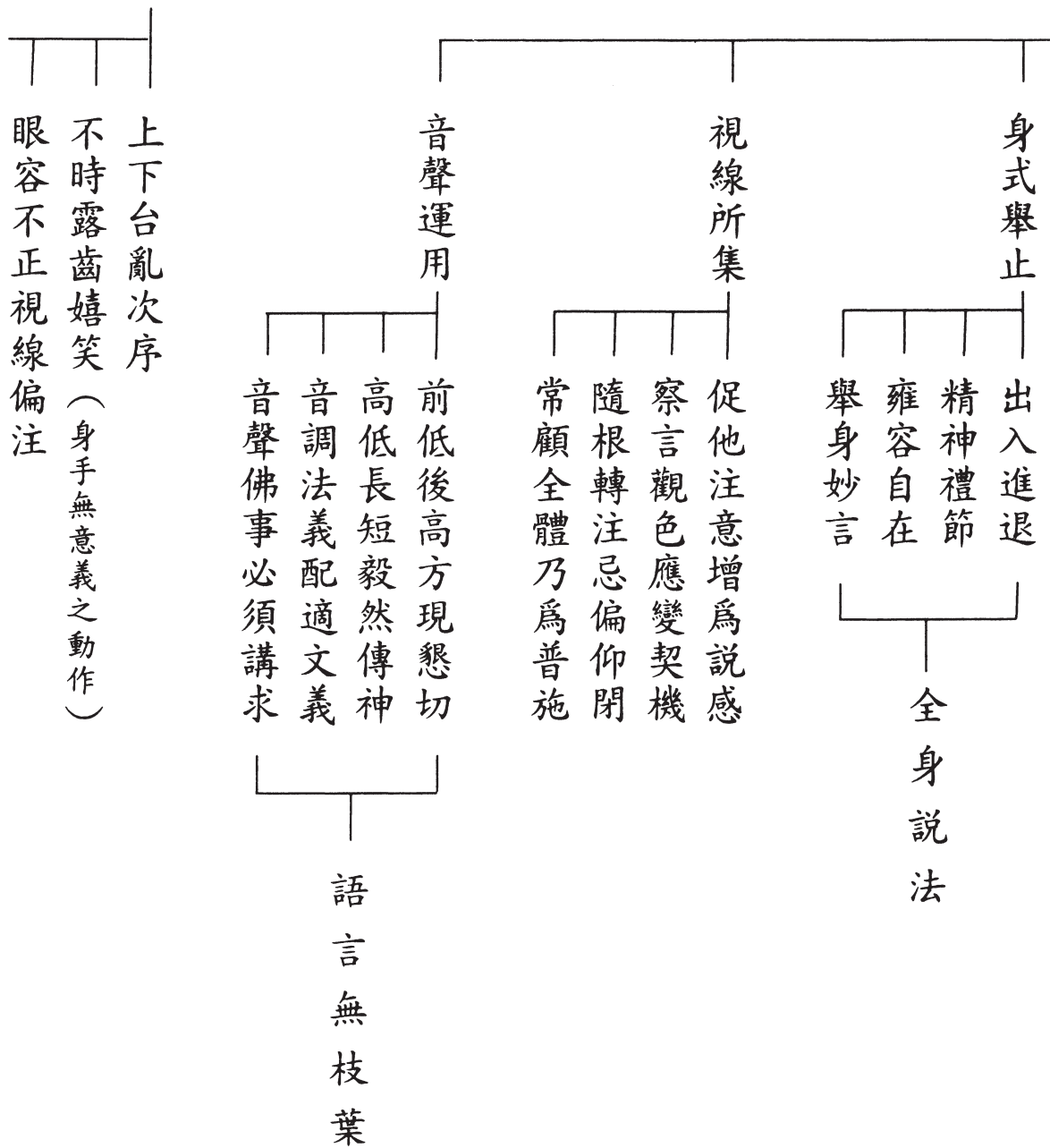


(丁) 威儀
須知



(戊) 身語

病忌



說過不顧環境

離題欠缺倫次

逾說逾遠雜亂難收

昧當節旨率爾議論

廣攬多注毫無重心

體系錯亂顛倒混淆

音聲失宜言語復滯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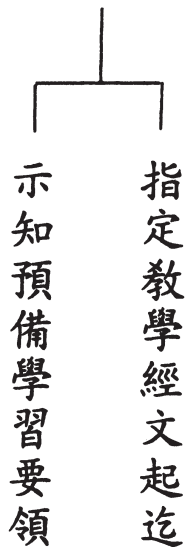
不守規定時間停止

◎ 內典教學過程

五十三年十二月十二日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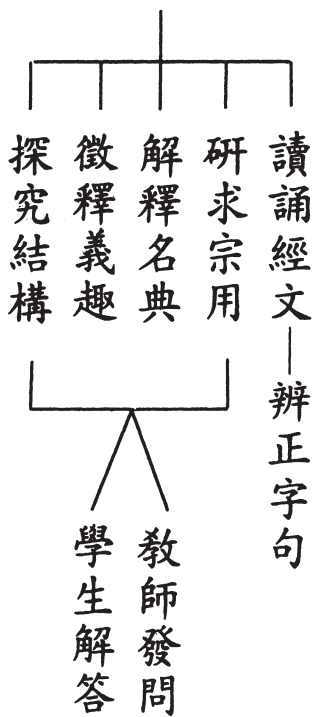
雪公老人閱可

甲、預備



乙、第一次教室

作業（二小時）



丙、預備—學生試撰講稿或大綱

丁、第二次教室
作業（二小時）

學生試講

教師範講

科判
精義
講法
修法
總結

戊、學生——成績整理
己、教師——考查效果

內典講座之研究自序

李炳南

慨乎今日，烽火烽，築高台置薪草，燃火示警稱之。烽火，邊防有警戒事發生，燃起火來相告，是戰爭的代稱障天，瘡痍1 喻戰爭或自然災害後，民生凋敝的景象。2 喻民生疾苦遍地，殺盜姪同「淫」妄，猶不悔悛悔改，貪瞋癡慢，益加縱恣放縱任意，豈止荆棘銅駝晉朝索靖知道天下將亂，指著洛陽宮門的銅駝嘆道：「我恐怕要在荆棘中再見到你罷！」（見《晉書·索靖傳》）所以「荆棘銅駝」指天下將亂，將有乾坤粉碎之巨難隨之。冀消此禍，似非科學有所能為，追窮源本，則不得不求諸人心。然使知羞惡，明是非，陳禍福，析善惡，希其暗室不欺指閒居獨處時，也不敢為非作歹，衾影無愧衾，大的棉被。獨自睡臥時，不愧於衾；獨自行走時，不愧於影。這是比喻在暗中也不做虧心事，因果之說尚矣。但以不涉迷信，合乎理智，而能鞭辟入裡指深刻切實，見解獨到，引發警惕，則又莫佛學若也。故今日留心世道之緇素緇，黑色布帛，指僧衣。素，白衣，印度俗人所穿。緇素，合指出家、在家二眾，竟如雨後春筍，咸起開場說教，是乃興亡有責，當仁不讓，正謂遠契佛懷，近切時弊者也。

無論治何學術，均各有其法則，儒家孟軻氏軻，孟子的名。以下引言見《孟子·離婁上》

云：「公輸子春秋時魯國巧匠，名般（或「班」）之巧，不以規矩規，圓規；矩，曲尺，用來畫方形

，不能成方圓。師曠春秋時晉國樂師之聰，不以六律古代正樂律的器具。古代樂器的聲音分爲六律

、六呂，合稱十二律不能正五音指宮、商、角、徵、羽。」昧之者，則事或不成。又云：「

能使人規矩，不能使人巧。這段引言見《孟子·盡心下》原文作：「梓匠輪輿，能與人規矩，不能使人

巧」。蓋巧者多見習聞，領悟在心，若無見聞，心何由悟，縱巧有秉賦，始亦須

賴乎規矩也。故知徒有善心，而無善術，猶不解泗水而拯溺，既有善心，復有善術

，如善司車機就熟道，善術云何，即技巧而又不踰乎規矩之謂也。

古人講經，非可率爾隨便的樣子，既尊戒相，亦重師承，戒相指切實遵守戒律的相狀

非本文範疇，暫不涉及，惟師承有關法度，未可漠觀。世間諸學，尚不取閉門造

車，而況出世大法，豈容亥豕魯魚亥和豕，魯和魚，字形相近，傳寫時發生錯誤。指因相似而致誤解

。嚴格而論，講必注重修持，由心發言，方有真氣，雖無粲舌，亦能感人。降格以

求，則只有採諸技術，意在利眾，無妨從寬。然諸家吐秀競芳，各有學派，初機當

本所學，先遵所專。此文所云，乃其通則，不與各家矛盾，且爲各家所共依者。目

前國際風雲，日益險惡，海上交通，時生梗塞，教下法幢幢，圓形旗幟。法幢，喻佛法，莫由參禮，故寫此巴人古代巴蜀為蠻地，巴人指蠻人。下里巴人，今以喻民間低級歌謠之唱，小作來學津梁，固是下下之法，要以略勝無法也者。

各地青年居士，誤聽人言，以予濫竽講席，數十春秋，疑是學者，或有所知，往往跋涉山河，遠來下問，且多不逢，失於延接，甚或時短，未盡其辭，致使良朋失望，中心實皆歉且愧焉。第以經學如海，正慚飲不及瓢，本應藏拙，不當蛙鳴，惟是芻蕘割草者曰芻；採薪者曰蕘，合指割草打柴的人。意為地位卑賤的人之忱，只為塞責於需者，潛隱多哲，尚冀求教於各方。今覽斯文，不妨作攻玉之頑石，後遇知識，便可代覆甌甌，圓口深腹的陶容器。指著作沒有價值，祇能用來覆蓋醬甌之敗綈較厚實的絲織品。

中華民國歲次甲午仲夏識於綠川南畔寄漚軒

內典講座之研究

李炳南

甲一 經體分析

此處言體，非言其性，乃依文章結構之例，述其總形及節次分位也。大凡一物一器，總觀則各有其形象，分察則各具其部位，如人挺挺肉柱，憧憧形容往來不絕或搖曳不定來往，是其形象，百官四肢，五臟六腑，是其部位，人體者，各部位之集團也。

經亦如之，玉軸緇縹

緇，淡黃色的布帛；縹，淡青色之帛布。合指古人用緇縹製造書衣，後為書籍的代稱

，方字長行，是其形象，題序句讀，篇章節目，是其部位，經體者，亦各部位之集團也。講經者，必先詳明其總分結構，方能批卻導窾

指敲開打通骨節空隙的地方。比喻解析義

理，深切中肯，而不蕪雜

蕪，雜草叢生。蕪雜，雜亂不整潔，多指文章方面

，賓主虛實，而不扞格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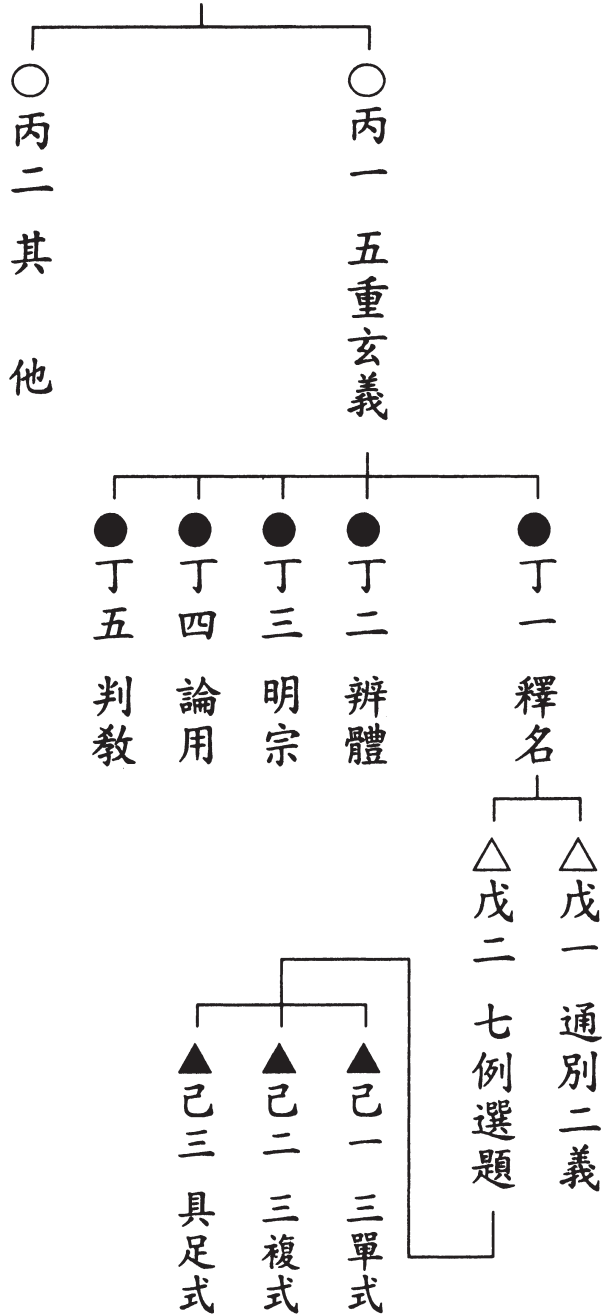
扞，同「捍」，保護防衛。格，阻拒。「扞格」指互相抵拒，格格不入，此雖文藝末技，然義旨事理賴

是分明，豈能忽而不求，奢談玄妙。應知文字法度，猶人身之脈絡

人身的經絡，引申為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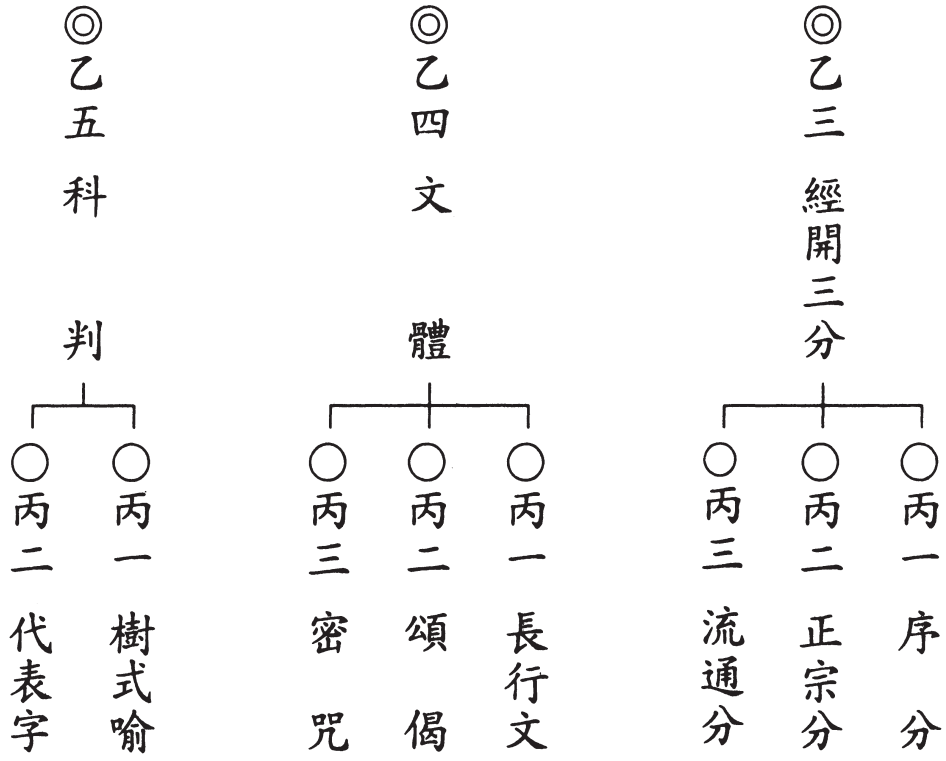
事理或文章的線索條理，脈絡失次，則氣血不通，法度紊亂，則義理顛倒，是故講教者，未有或忽諸文體，而能善說義理者也。茲將經體內容，介紹如後。

◎乙一 經題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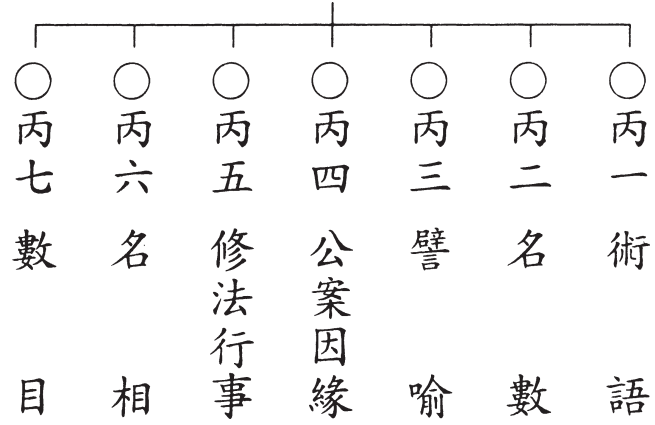


◎乙二 譯經者





◎乙六名辭典故



◎乙一經題

題爲全經結晶，亦即經義縮影，如網之綱，似衣之領，觀其標題之文，可知宗旨所向，是以經必標題，講必先題。固云事理之整，首在提綱挈領，喻掌握事理的重要部分，而名相之道，順俗亦應先求正也。名不正，則實不彰，實不彰，則唐捐指徒然廢棄其功矣，標題有七例，講題有五玄。

○丙一五重玄義

此一方式，創於隋代智者大師，雖屬天台教義，因其組織精嚴，而後世之注經者，每喜遵之，即開壇講經，亦多採用，幾若一種成規，未容或忽者也。竊謂後人治學，固應習知，若任講席，似宜略加權變，當視聽眾程度，以定標準。若研學之士居多，自不妨如法衍開展、引申。（作引申解時，同「演」）述，否則僅解題義，或進而舉出體用，便其依法起修，庶乎近似、差不多已可。緣初機與鈍根等，解力不足，必泥不知變通執五玄，或恐益其眩惑迷亂而沒有主張，講經之道，期其奉行，契理雖不可背，契機亦應顧到。

●丁一釋名

此名非他，即題之名也，題乃一經之總相，名爲一題之集體，一題而分通別，別中又含七例，爲求詳明，不厭分析。

△戊一 通別二義

言通者何，經律論三類之中，每種末字，於其類皆一致者也。如此經彼經，雖異其名，然末後一字，彼此統稱曰經，並不因群經擬題，各有不同，而經之本字，遂易其講。經題如是，律論亦然，故此三類典籍，任何一種之末字，各從其類，彼此無殊，是謂通義。千經之經經如是，萬論之論論如是，惟其不變，亦可曰同類共有之普名也。

言別者何，此三類中各種命題，除末字外，七例選立諸字皆是也。此則千差萬別，名相紛繁，三類浩浩，各異其講。甚或兩經之題，大致相同，僅一字變更，或一字增減，是其內容，另有指歸，而題之命名，因以轉變，此疆彼界，是謂別義。經說一種法門，一題表一經旨趣，惟其不一，亦可曰一經之專名也。

釋題之法，亦非率輕易而不慎重然，既具通別二義，且有分合二講，自應善運方式，始能出言有章。釋別者，即將上言別義，首先揭出解之，此為一經之專名，更為一題之特質，必抉其所含義理，及七例成規，反覆詳盡，使無餘蘊。釋通者，即指上言通義，於別義釋畢之際，依中印古今之訓演述，此類雖三，然每字各有多解，須視聽眾根機，採用繁簡，繁應編一程序，簡須擇其重要。題分通別，恰如經文正宗流通，食蜜中邊皆甜，此亦各有其妙也。分講者，總攬全題二義，字句名數，

術語譬喻，按類分清，逐一破解。此與釋別不同之點，即此時重在訓詁。訓，用通俗的文字去解釋詞義；詁，用當代的話或較通行的話，去解釋古語或方言。「訓詁」，也可泛指解釋古書中的句、字、詞、義的意義。亦作「訓故」或「詁訓」。考據，彼時重在發揮義理，若論次第，又當先訓考而後發揮。合講者，即分講以後，總前三法，從頭澈尾貫串一氣，如聚多花，以繩穿之，方成其鬢裝飾用的花環，為梵文Soma的譯名焉。

△戊二 七例選題 經文固繩以科判，而立名亦有體系，顯非率意而為，漫無範疇者也。式採人名、諸法、譬喻，為立名之三原則，或一即立，或合二而成，或三者並攬，故式有七焉，茲分列出，並舉例以明之。

▲己一 三單式 人名單如「佛說阿彌陀經」，諸法單如「大涅槃經」，譬喻單如「瓔珞經」等。

▲己二 三複式 人法複如「文殊問般若經」，人喻複如「如來獅子吼經」，法喻複如「妙法蓮華經」等。

▲己三 具足式 人名、諸法、譬喻、三者具備，如「大方廣佛華嚴經」等。

●丁二 辨體

體謂性質，自必辨明，方能演述契理，稱爲正說，倘不識此，難免南轅北轍。車之轅向南，而車之轍向北，猶言背向而馳，兩不相侔也。喻行動與目的彼此相反之弊。惟是乘分大小，法有權實，浩浩十二部教，辨豈易哉。大概大乘典籍，皆以實相爲體，實相者，真實之相，非妄有之假相，經云，凡所有相，皆是虛妄，故曰實相無相。既云無相，何云實相，相依於體，妄依於真，必知妄相始悟真體，故又曰實相無不相。小乘典籍，則與此異，然亦不能一概而論，間有大致相同者。若以法印衡之，似較易說，蓋大乘惟有一法印，而小乘則是三法印也。

●丁三 明宗

宗謂所宗之旨，即起修之趨向，喻如旅行，必先知山知水，而後取車取舟，以作依傍。因前已顯體，今必起修，修不知宗，則紆回繞屈，曲多歧。第以頭緒紛繁，各經異致，茲略舉例，以作參考。如《阿彌陀經》以信願行爲宗，《法華》以一乘因果爲宗，《金剛般若》以觀照契理爲宗，《楞嚴》以悟明心地爲宗等。雖云如是，然注疏各家，見仁見智，亦多分道揚鑣。鑣，馬口中嚼環，外繫以小鈴。揚鑣，驅馬前進。「分道揚鑣，本指人的才力彼此相當而各有千秋。其後引申爲二人分手離別，或因意見不合而各行其是」。初機學者，宜先守一，採某家之注，暫遵某家之說，深入以後，自不妨左右任取焉。

●丁四 論用

用謂功效，即所證之果地，前既起修，繼必言其成就，方信功不唐捐，經稱了義。此在各經雖異其趣，然與明宗有因果關係，能明其宗，自了其用。仍錄前列各經，舉其用之維何，必也兩相對照，可悟其餘。如《阿彌陀經》則以往生爲用，《法華》則以斷疑生信爲用，《金剛般若》則以破執爲用，《楞嚴》則以圓滿菩提爲用等。

●丁五 判教

教謂大小權實諸乘，顯密經律三藏，一切化法及一切化儀，乘藏雖如煙海，然均有次不紊，故學者當判明法儀，知其權實，考據時代，知所先後。若言法儀，則有藏、通、別、圓、頓、漸、秘密、不定之分，若言時代，則有《華嚴》、《阿含》、《方等》、《般若》、《法華》之別。此五時教，且設有喻，一爲牛乳，言具全味，二爲從乳提酪牛、羊、馬乳製成半凝固或凝固的食品，三爲酪提生酥煎牛、羊乳而得之油脂爲酥，四爲生酥提熟酥，五爲熟酥提醍醐五味之一，製自牛乳，味中第一，菜中第一。諸法皆玄，固宜遍贊，分期設喻，自具深心，善體善用，庶乎契機。惟近時判教，多置法儀，只考時代，此篇從之，爲期學者易修，聽者易解，非爲厭繁喜簡，怠於演述也。

○丙二 其他

演教而論，《華嚴》自是首屈一指之家，其釋經規範，則有十門之例：「一教起因緣，二藏教所攝，三義理分齊，四教所被機，五教體淺深，六宗趣通局，七部類品會，八傳譯感通，九總釋經題，十別釋文義」。分析繁細，似乎難被初機，故後人演教，屬於《華嚴》部者，為順本家，自應依述，他宗多畏其繁，甚鮮少也。採用，茲特列舉十名，不過俾知跡相而已。此外亦有作綸青絲繩辯糾合而成者，引申為規劃貫者，有作通釋者，此二者有將五玄括入者，亦有不括入者，二者之義，等於全經通論，此必於所講之經，能融會貫通而後可，初機學者，似難作到，縱能作到，而聽眾程度不齊，是否多數可以領受，亦成問題。如向一足不出里之人，而奢談華嶽之松雲，如何峻嶒高峻突兀的樣子，滄海之煙濤，如何洶涌，恐益增其茫然，只有曾遊過者，追憶其境，心會神移，始獲相契耳。言忌乎滯，事貴乎通，或淺或深，或詳或略，或探玄抉微，或深入顯出，宜捨主觀，順於眾斯庶矣。

◎乙二 譯經者

譯有譯文譯語之別，即將甲國之言語文字，翻成乙國之言語文字，文化溝通賴於是，考據真偽賴於是，未可或忽之也。然一經往往有數種翻譯，題且有二名多名之分，內容組織，自亦方式各異，採講某譯，應以某種為主，不必羈錯亂雜其他，恐亂其例，因一文有一文之線索也。他譯他名，倘有必須互相對照

之處，不妨略言其概，但忌繁瑣，免生喧賓奪主之嫌。考諸曲禮《禮記》篇名，委曲說禮之事，故稱「曲禮」，在古掌此職者，四方各異其名，東方曰寄，南方曰像，西方曰狄鞮，北方曰譯。何以後世統用譯字，尚須求教通家，或謂漢唐以來，中外文化交流，多在佛經，而輸入之地，每從西北，相沿久之，他遂湮而此獨彰矣，然歟否歟，可存其一說也。

○丙一 略史

譯者一行文字，於人名之上，每冠朝代及其學歷，亦有加入其本國之名者。朝名如曹魏姚秦劉宋之類，加入其國名者，如唐于闐之類，學歷即三藏法師之類。朝名須考確史系，他國必指出今地，至於學歷，不過釋明經律論之各質而已。譯師大都來自他國，其名更應翻成華言，最後譯字，亦得解釋，不遺一字，方全其講。此文仍如經題，具通別義，三藏法師、及譯、通也，朝國、人名、別也。是乃正文，所必解者，餘如譯師有奇跡異行，來此或具特別因緣，亦不妨斟酌加入，或起引發觀感之功。

○丙二 譯處

文中所無，似可省略，但為加強信仰，偶徵文獻，亦不為贅多餘地。如漢之白馬寺，姚秦之西明閣逍遙園，唐之弘福慈恩兩寺等，類是諸大譯場

，皆照耀乎史乘泛稱一般記載歷史的書籍，震掉搖乎東西，後人飽享法乳，又豈可不思源耶。況且帝王護法，下詔國譯，其因緣之慈祥，宣傳之隆盛，實足彰教幢指法幢，圓筒形之旗曰幢。即佛法之意之莊嚴，亦可啓人心之尊重。

然何以啓帝王之崇信，蓋亦有由。至若德星垂象，固有賴於天瑞，而取求艱苦，不辭孤笠衝沙，布施殷勤，更忍匹氈剖膊，凡此皆出人意。略附數語，補於此段文末，俾知國譯主因，但爲不沒前賢之功，非教加入講述，妄增繁瑣也。

◎乙三 經開三分

三分者，乃將一經全文，畫爲三科，曰序，曰正宗，曰流通。
世間典籍，類多有序有跋寫在文章、畫冊或書籍後面的文字，或曰弁言書籍正文前面的序文書

後，梵典之特別，自體具備，不必格外加製也。然漢魏之間，經文雖具，不過依次講，並不分三，迨晉道安法師，始創三分，當時議論譁然譁然，形容人多聲音嘈雜的樣子

，多譏其非。至唐玄奘法師，傳來西土親光菩薩佛地經論，亦分三科，初教起因緣分，二聖教所說分，三依教奉行分，名異義同，與此符合，後始遵之，稱爲彌天

晉道安法師自稱「彌天釋道安」。詳見高僧傳古判。亦有書載，此法爲印土谷隱大師所發明，

惟二師誰前誰後，誰作誰述，是否一人，而有兩名，行次文獻不足，只有待徵於博者。

○丙一 序分

經文開端，皆說集會因緣，故名曰序，此序又分通別之不同，通者為各經之統然，如六種成就，經端大都皆用也，別者為某一經之特殊狀況，不與他經相同也。通例在前，別例在次，通序尚有他名，曰證信，曰經後，證信指信聞時間說主地址聽眾等六事，而證此經所由來，皆有根據，非同天降靈文；乩盤鸞筆乩，占卜問疑的一種方法，如扶乩。扶乩用沙盤，稱乩盤。鸞，鳥名，古稱似鳳。扶乩又稱扶鸞。鸞筆，指扶乩所用的筆等之涉虛誕也。經後謂佛說經之後，將入涅槃，應阿難啟請，示此作各經開首之語也。別序亦有他名，曰發起序，專為本經緣起之由，亦可謂一經之本序。蓋法不孤起，必有其緣，如通序之後，當機啟請，或佛鑒機自說，類此諸文皆是也。此分重要，古德有喻，比人之首，備列五官，觀人五官，其智愚善惡可得而知焉，觀經序分，其大小偏圓亦可得而知焉。予亦有淺喻，蘋婆蘋果的別名嘉果，具色香味三美，序如蘋婆之色，只見形色，朱翠交妍，橢圓滑潤，可知其皮韌肉脆，漿汁豐富，先觀序分，自可知一經之旨趣也。

○丙二 正宗分

不論言語文字，自不能無的而發，總合一文全體，或一論全段，例皆有主有賓，此必詳辨。正宗者，一經主旨係焉，其本法之義理，修持之規範

，大抵皆匯其間。故治經者，亦必全力集此，不可輕放一言，使之空過。古德雖有食蜜中邊皆甜、初中竟妙之語，是言各分有各分之本質，其質亦自各有其精華，意謂各有各妙，非謂此妙可括彼妙耳。若誤解此，則賓主失重，珠櫝櫝子。（例）買櫝還珠，意指買了裝珠的櫃子，卻把珠還給賣主，無別，豈有所得哉。古德有喻，比人之身，備裝五臟六腑，此諸器官，為司生之機能，無此命無以寄，人不得生，經無正宗，義無以明，法無以立，何道之有哉。予之蘋婆三喻，於此可比其味，須剖而食，細嚼微咽，能解澱齒沁滲入脾之趣，方得浸涼回甘之美，必明正宗之旨，方得一經之髓也。

○丙三 流通分

經法旨在利眾，非守秘而為自者也，論時間希流傳於久遠，論空間希通達於十方，必豎窮橫遍，眾生方得普度，此分故曰流通，足徵其重且要也。各經流通之文，雖不同科，大概多係歎經法之功德，表修持之利益，或與他法較量勝劣，或贊本經得未曾有，引人興感，直下承當。古德有喻，比人手足，賴其運動，方能遍行天下，經有流通，始可普入人心也。予之蘋婆三喻，以香而比流通，蓋此香氣，馥郁香氣濃鬱的樣子隨風，撲人鼻觀，能以引起食欲之感，而流通一分，既廣陳功德利益，自易勾牽欣羨之心，期其齊登康莊，脫離苦津，玩索此處一言，莫非大悲心之流露也。

一經三分，今成定式，而古德判別，起止之處亦不一致，此雖見仁見智之不同，然自各有其至理焉。後學樂水樂山，本可從好，果有見地，即夏時殷輅周冕夏時，即夏曆，今之農曆；輅，大型木車；冕，祭服之冠。指不同時代的文物制度，可以參採互用。原文出於《論語·衛靈公》，亦不妨互相參採，似不必泥跡自畫。惟在學力未充之時，任擇一家，或採數家，要當事有所本也。若昧此而混淆不分，固屬不類，而撇開古人，妄自造作，則如不諳尺度，率操剪刀，不但不能成衣，且亦損壞吳綾蜀錦綾，有文采的細緻絲織品，古代以吳郡出產為最著名。錦，則以蜀地出產名天下矣。

◎乙四 文體

我國典籍，尚乎文藻，單行，駢語，韻文，律句，體派之繁，由來已久，然多一書一體，不雜其他，縱文後有繫詩辭之例，亦屬偶為，而佛經內容組織，則別具焉。雖有單行或偈，澈始澈終，文體一貫者，反足少量，大都一經之文，兼備三體，體雖分三，卻是一義，不過用三體之文，重疊行之耳，此種設施，實具苦心，以眾情萬殊，各有所好，求契群機，自必隨順，異其言文，正為各適其適也。

○丙一 長行文

如是我聞，以至作禮而去等，一類句法，曰長行文，即單行文

體，累成長篇大段者。此類文體，字者，但不排偶，有時且間單句，視之凡此之類，皆稱長行。以經論爲載道行爲冠，頌偈居次，密在其殿。若論每受限難達，惟有長行，天馬行空，縱送，充暢盡致。自應聚精會神，全必先求貫通，至頌偈處，前後義方不

○丙二 頌 偈

頌偈體裁，猶華

，律限八句，排律對偶，則不限數，五七言，密宗卻多用九言，雖爲四句有半，或用兩偈者，此須詳玩研習，不自說一事也，重頌者義仍長行也，大增趣易記也。

○丙三 密 咒

咒在梵曰陀羅尼

顯說，咒爲密說，旨無有二，僅語有

，翻恐失真。嘗聞密宗大德言曰，其間不盡梵語，六道庶類眾多物類，俱有所收，古德喻如軍中密令，只有個中之人了解。講者遇此，倘能讀誦，當依音朗誦一遍，如其不能，聲明其由而略去，接講後文，密不許翻，據何以講。

◎乙五 科判

此乃辨明文體，揭示章法之學，科者等類也，判者分析也，即就全文提其綱領，分其條目，使知井然有次，如觀掌紋。喻人身之骨骼脈絡，有總有分，總則脊椎大脈，分則百節千絡。總攝於分，分統於總，無不枝枝相接，息息相通，短篇若《心經》，巨帙包裹書籍的布帛，這裡指書籍若《華嚴》，各有章次，如繩貫鬢，不論頭緒繁簡，絕不雜亂支離。古人謂出言尚須有章，行文益重法度，是篇章之有科判，猶字句之有注疏。質言之，注疏者解釋字句之工具也，科判者解釋篇章之工具也。不明科判者，定不達乎章體，不達章體者，又安能述文也哉。惟科判功用，大半助於自修，故愈細而愈明，愈疏而愈通，甚至二句四句，皆立標目。若升座講經，雖須依之，祇宜標寫大段，不可全部搬出。蓋講說之要，貴乎充暢。倘處處停頓，解釋段落，勢必氣不連貫，失去精采，且過繁瑣，聽眾亦恐少趣生厭也。

○丙一 樹式喻

析文而繩科判，固甚複雜，讀者辨明次第，亦不簡單，實則科判條理，本隨文段產生，文複而自複，文簡而自簡，非先有成見，故用複式組織也。然辨之之法，自有其道，譬如觀樹，應先從根而尋末，雖枝葉紛繁，不難得其結構。而樹之形若何，聊爲說之。在初有根，根生本或一二，或三四，本各生幹，或多或少，幹各生多枝，枝各生多條，條各生多杪，樹枝的末梢，杪各生多葉，葉各有多脈，葉間有多花，花中含多蕊，蕊中復含子，總觀渾然一樹，分觀則各有部位，各個部位，皆有所由來，亦皆有所發展，萬緒千端，無不連貫，色澤香味，不出一體。經之題，如樹之根也，序及正宗流通皆本也，每分中之大段、幹也，中段、枝也，小段、條也。其餘繁多節目，杪葉脈花蕊子也，明乎此理，始可言樹，明乎此理，始可以言文章也。

○丙二 代表字

科判既如是複雜，欲求清楚，自必有相當設計，方能一目了然。古德採天干十字作符號，甲如樹之本，乙樹之幹，丙樹之枝，丁樹之條，戊樹之杪，己下各字，則葉脈花蕊子也。間有文理過繁，析之亦愈細，十干之字不足，又提十二支字繼之者。標題以高低爲率，高者統攝低者。然亦有不分高低，一律平抬者，不可拘也。甲統若干乙字，乙統若干丙字，至被統之若干乙丙，僅第一之乙丙

行，標出乙丙初字樣，後則只寫二三之數字而已。餘可類推，茲爲易瞭起見，下舉《阿彌陀經》開首序分之科判以明之。

甲序分爲二 乙初通序 二別序

乙初通序分二 丙初標法會時處 二引大眾同聞，今初

經文『如是我聞……祇樹給孤獨園』

丙二引大眾同聞分三 丁初聲聞眾 二菩薩眾 三天人眾

丁初聲聞眾分三 戊初明類標數 二表位歎德 三列上首名，今初

經文『與大比丘僧，千二百五十人俱』

戊二表位歎德

經文『皆是大阿羅漢，眾所知識』

戊三列上首名

經文『長老舍利弗……如是等諸大弟子』

丁二菩薩眾

經文『並諸菩薩摩訶薩……與如是等諸大菩薩』

丁三天人眾

經文『及釋提桓因等，無量諸天大眾俱』

乙二別序

經文『爾時佛告長老舍利弗……今現在說法』（序分竟）

古德知其複雜，恐費尋繹，亦有將全經科判，編為目錄，列於卷首者，前後對照，較易清楚矣。茲仍以上列之科判，按古人編目方式，錄左以明之。前隨經文列為平抬式，再列目錄舉高低式。

目錄式

甲序分為二

乙初通序

丙初標法會時處

丙二引大眾同聞

丁初聲聞眾

戊初明類標數

戊二表位歎德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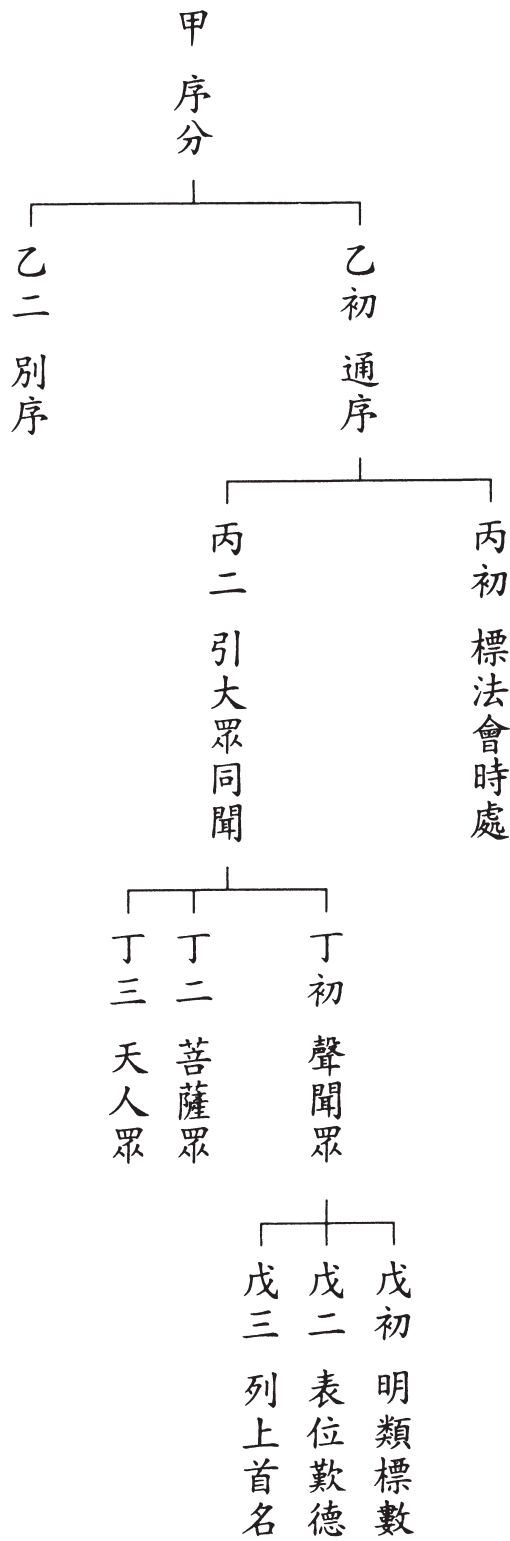
戊三列上首名

丁二菩薩眾

丁三天人眾

乙二別序

按以干支之字，分列高低，則較平抬固已清楚易查，倘採用體系表式，似更醒目，茲依上列科判，擬舉如左。



◎乙六 名辭典故

佛經內容，取材極繁，觀其三藏浩浩，萬象森羅森，眾多。意為森然羅列，機契九界，有不得不然者也。因以有疑是哲學者，予釋之曰，不盡然也，不過般若、唯識，同於哲學，抽象超遠，涉妙入玄，而有哲學之氣分焉。又有疑是科學者，予釋之曰，不盡然也，不過五明等學，同於科學，各以對象，統系歸納，而有科學之方法焉。餘若宗教也，倫理也，一芥之微也，塵沙之廣也，細無有遺，大無不包而已。故研讀時必分科類，講述時不宜僂侗渾同，無分別。又作「籠統」，於名辭貴溯探求本源本源，典故應考出處，文以載道文章是用以闡述發揚聖賢道理的，是以稱文字般若，語以傳情，寧不曰言語般若耶？言語如不達意，文字亦晦陰曆每月月終，日由明趨暗為晦精華，文情俱隱，大道無由彰矣。今借繪事喻之，如畫人物，無非頂趾衣冠，集而成者也，任何部分，各有其必須，指爪之微，鬚眉之細，衣一垂條，冠一折線，一筆不到，全幅稱疵，經中名辭典故，皆是教材，所謂統體，初竟皆妙，似蜜中邊皆甜，又安可輕此略彼，不與顯示也哉。惟繁簡之機，不妨審時運用，繁能不至於瑣本為連環的玉，此作「細碎」解，簡能盡撮摘要其要，善巧無礙，是謂得之。茲錄列大概，聊貢參考。

○丙一 術語

術語者，學術專門之言也，有梵術語及華術語之別，不可不察

焉。梵術語如般若，涅槃，波羅蜜，陀羅尼，阿鞞跋致，菩提薩埵，阿耨多羅三藐三菩提等是也。依五不翻例，存音不翻義，然講時除密咒外，皆得釋之，但釋此語之時，說明不翻取意更佳。華術語如真如，眾生，法輪，所知障，無生法忍，不二法門，煩惱即菩提，諸法因緣生等是也。必先解其字義，次再釋其旨趣，此不專爲解釋名相，徒增知見，義旨所寄，亦得聞而悟道焉。尚有梵華合和之術語，如無餘涅槃，謗法闡提，蓮花曼陀羅，諸佛現前三昧等是也。此類非止術語。凡人名，物名，地名，隨處皆見，求其清楚，須先分解而後合釋。大率大概術語之設，不論梵華，皆爲節約費辭費時，而出此法，取其語簡義豐，寡以代多也。遇此等文，自應探其本解，切忌望文生義，魯莽做事粗心大意，草草率率從事，前人有釋波羅蜜爲水果者，釋眾生爲眾多之人眾多之畜者，是皆未肯深求，故遺此笑柄焉。

○丙二 名數 名數者，多數名相而連貫一名之謂也，如：二力，三佛身，四無量心，五支念誦法，六度，七覺支，八功德水，九解脫道，十法乘成觀，二十二品，三十三過，四十八願，五十三知識，六十四梵音，七十二威儀，八十種隨形好，九十六種外道，百法明門等。少者二數，多達百條，皆實有其法數，聚而成爲一

組，非若三番五次，千錘百鍊等之世俗名辭，僅為形容其多也。此種名數，既含多法，釋門大道，於是係焉。自應細繹經義，相機相時，或採全講，抑採節講，並無一定。十數內者，不妨全講，雖採全講，詳略要權其宜，十數外者，不妨節講，雖採節講，賓主勿失其措。縱節講矣，而預備仍應全知，全講為正規，契乎理也，節講為權巧，契乎機也。再舉一例，可明捨從，十二因緣不全講，聽者難得要領，八十種好若全講，聽者恐畏煩瑣矣。

○丙三 譬喻

由來玄遠之旨，費辭難明，中下之根，因喻得解，此為能文章，善言語者，所必取之工具。而世尊說法，尤多運用此術，不論大小乘經，以及律論等部，此種方式，隨處可見。事最顯著，膾炙人口者，《華嚴》樹王之喻，《法華》三車之文。凡此之處，大都設喻以畢，再將正文重說合對，大類詩之興體乃詩經六義之一，先言他物，以引起所詠之詞。（六義者：風雅頌賦比興），先言他物，引起詠辭。講者亦必依之分清，切勿相混，若語先犯下，後即索然矣。亦有兩土風俗不同，古今演變之異，間有設喻，似感欠切者，自應詳索所以，求其圓解，是又存乎其人，善巧運用者也。

○丙四

公案因緣

《法華》三週之機，先之以說法，不解，則次之以譬喻，又不

解，後即爲說因緣。然因緣萬端，當有深深淺淺差等，不應預存成見，生輕忽想。公案即因緣，更有所謂故事者，總此之類，名異而實同也。或指本事，或係垂跡，必與辨明，方不矛盾，事有他土本洲，自當考其記載記事在書冊上，尚多假設寓言，更應分出權實，切勿將虛擬說成實在，亦莫將真實形成虛擬。涉神奇者，求說以圓之，理難思者，舉類消釋之。且也風俗習聞。流傳古典，當時爲免諍論論辯是非，亦有隨順之語，均應慎審原由，化使理機雙契。經說因緣，本期易解，若運用失宜，求通反塞矣。

○丙五

修法行事

佛法有解有行，有事有理，解者解其理，行者行其事。解理即明了其法，行事即修持其法，所貴事理圓融，行解相應。古德多解而後行，行而後講，故言從自心而發，懇切而不泛浮不切實的，誠達他心而通，印深而易感動。如《藥師經》之然通「燃」七層燈，懸五色旛旗的一種，旗幅狹長而下垂，《地藏經》之南方作龕供奉佛像、神像的櫃櫥，請服淨水，十六觀經之觀想，大小止觀之數息等，皆爲修法之類。而《金剛》之無住生心，《彌陀》之一心不亂等，更是功夫問題，亦從修法中來也。凡此之處，設無親身閱歷，向人講說，不免說食數寶。然在今日，只

求將金玉之質，飲食之料，講解明白，為一治。有銷鑄鎔金之義，即「造就」義 琢之匠，庖廚烹煮食物的地方 之丁，雖自飢貧，而未暴殄。任意毀害浪費 物品，亦云有益與他矣。他如布薩，浴佛，自恣日，達磨忌，運心供養，盂蘭盆會等，又屬於行事之類。值此固不必詳求內容，然亦應略解其事，使人知其梗概。大略的內容或情節，自為必不可省者。

○丙六 名相

人名、物名、地名，經中所在多有，此等命名，有梵有華，大概梵者居多，以原著為梵文故也。凡遇人名，自應梵文譯成華義，而古人命名，非同今人只檢好字，每因有其特事，採以記其實也。如畢陵伽婆蹉為餘習，憍梵波提為牛伺。牛吃草反芻，即當附說餘習牛伺之故，不說則語無著落。其他之身歷，固不必多加累贅。多餘的負擔、麻煩，以與經文無關，強說則反節外生枝矣。嘗見講者，遇有人名，則大講其前因後果，若述傳譜者然，連篇累牘。喻文辭冗長，渲染熱鬧，不知喧賓奪主，大是詬病。物名，華文者，亦有常見罕見之別，常見者人皆知之，不必絮聒。語煩不斷，嘮叨不休，罕見者，自必略述體用，人方了然，如瓔珞。用珠玉綴飾。印度舊俗，凡貴族男女多以珠玉做為頸飾。我國南方各族也以瓔珞為飾。也作「纓珞」，花鬟，筌篨。古撥弦樂器，像瑟而較小，有豎式、臥式兩種，法螺。螺貝之聲遠聞，以喻佛之說法廣被大眾；又螺聲勇猛，以表大法之雄

猛。又吹螺號三軍，以譬說法降魔。（見佛學大辭典），石蜜 即冰糖，醍醐，赤珠 赤真珠，為世間七寶之一，磈磈 為海中大蛤，殼內白皙如玉，盛產於印度，為七寶之一。後世多以白珊瑚或貝殼所製飾器為磈磈之屬是。梵文者，因此間所無，依例不翻，動物如迦陵頻伽，迦樓羅，植物如俱毘陀羅，波羅奢華，礦物如毘楞伽，甄叔伽之屬是，要當說明何類，舉此地似者以方之。地名多在西域，兼涉他界，他界者無論矣，但西域者，有仍其梵語者，如舍衛國是，有翻為華語者，如王舍城是，有一處同傳兩名者，如殑伽河即恒河是，有古名今易他名者，如喜馬拉雅山即雪山是。各地之名，古人講解，多釋取義，然可從亦可違也。兩名者勿誤為兩地，改易者須考其今處，尚有涉神奇者，如獅子國開基世系，須補入古語相傳，類中國先聖有蛇身琉璃腹之說，則諍論可避矣。如阿耨達眾寶莊嚴，應解作極其形容，類中國皇宮稱金殿玉闕之例，則臻達到圓融矣。其餘諸名，均可循上所說類推。

○丙七 數目

內典數目，極其複雜，有極少者，有極多者，除十百千萬億等，與華相同，可翻華名外，其餘之類，則仍梵語，然梵華合稱者，亦所在多有，少者自不可說，然有其名，如梵義華語之鄰虛塵，梵華合稱之一剎那，多者至不可

說，亦有其名，如梵語之阿僧祇，梵華合稱之塵點劫之類。其中或計道里尺丈，或計物質分量，或算時間，或算累積，而各異其名，各有其數，難以備舉，茲檢常見者列下，只期一隅三反，有文必消而已。如由旬，俱胝，鉢羅，拘盧舍，那由他，毘婆娑，迦利沙波拏等類是也。惟尺度秤衡，而其大小輕重，道里時間，而其長短多少，古今常變，華梵亦殊，固不無二三同處，究以異者居多焉。若不能考其沿革，辨其疑似，強將梵以合今，華以符梵，便是昧於實際，孤陋形容學識淺薄武斷。如漢分量與今分量，各有其制，此古今不同之顯例，華道里與英道里，亦有出入，此中外不同之顯例。雖作是言，實則無關宏旨，勿庸獯祭喻抄襲故實，集合而成的文章檢書，稽考校古考據。不妨梵依梵論，華依華講，庶免一語矛盾，駟馬為古代同駕一輛車，所套的四匹馬難追，不強不知以為知，正為真知之道也。

甲二 施用藝術

前編論經之體，是珍寶之認識，此編論經之用，為智慧之實施。具體是古德之技能，運用乃今人之藝術，運用之旨有二，即自利與利他，依之起修，自利也，依之起講，利他也。此編專論講述，故暫不涉其餘，既以講述標榜，無非為利對方，如不能挑動其心弦，振奮其興趣，甚或因其印象不佳，反致掉頭千里，是謂點金成鐵，求功成過，豈獨搪突一般作「唐突」，指衝犯眾生，且亦作踐古德，欲良於用，安得不講藝術哉。然講經性質，迥與授課有殊，是以學校之教授法，於此多不能合，不得不鑒事鑒時，別樹一幟焉。茲擬簡略範疇，願與同人商榷之。

◎乙一 講前預備

- 丙一 參考書籍
- 丙二 採取經注
- 丙三 正字辨義
- 丙四 消深益淺
- 丙五 預製圖表

◎乙二 講時措施

- 丙一 開講前引
- 丙二 觀機應變
- 丙三 按段分講
- 丙四 解文釋義
- 丙五 發議喻證
- 丙六 相機守時
- 丙七 講畢結語

◎乙三 威儀須知

- 丙一 講採坐式
- 丙二 正其衣冠
- 丙三 身式舉止
- 丙四 視線所集
- 丙五 音聲運用

◎乙四 身語病忌

- 丙一 上下台亂次序
- 丙二 不時露齒嬉笑
- 丙三 眼容不正視線偏注
- 丙四 說過不顧環境
- 丙五 離題缺欠倫次
- 丙六 聲音失宜言語複滯
- 丙七 不守規定時間停止

◎乙一 講前預備

古哲云「工欲善其事，必先利其器。」又曰「臨事而懼，好謀而成。」足見凡作一事，自應預為經營。故學貴乎博學，審問，慎思，明辨。用更貴乎草創，討論，修飾，潤色。世學欲臻美善，尚須敬慎若斯，況乎出世大法，豈可率爾操觚觚，木簡，古人用來書寫。操觚，執筆為文。合指隨便寫寫，喻不多考慮耶？業之精者，無非勤修，義之確者，端在詳校，成敗之機，此為樞紐喻居於要衝的地點或事物的關鍵處。如良工建築，自必預製藍圖，確定以後，依之興建，方能鳥革翬飛革，翼；翬，羽毛五彩亮麗的山雞。指如鳥張翼，如翬高飛，用來描寫宮室之美，蔚然可觀。內典講座，等於先儒講學，一堂所聚，動輒數百千人，豈容魯魚亥豕，貽通「遺」，遺留笑方家。前人謂不契理，是波旬說，不契機，是閑言語，若臨事偷懶，或恃才粗心，何免謬誤錯誤扞格，三世佛冤。

○丙一 參考書籍

基本條件，在於平素讀書，博學深造，自能左右逢源。然為縝密細致而精密詳盡，仍應實事求是，備書參考，必不可少。一注疏解釋古書文句的文字類，二字書及辭典類，三類書摘抄群書，依類編纂，以便檢讀的書，稱類書。類書或依字分類，或依韻分類。古籍散亡，遺文舊事往往存於類書之中。如《藝文類聚》、《皇覽》、《佩文韻府》等類等，俱宜常置案頭，以備隨手查校。經注疏宜遵古人，蓋古人之注疏，皆正而精，因其人多係

有得有證者，且多為各宗之祖。言從真性中流出，文從功夫中寫來，言可上契佛心，文亦精醇專一不雜的，通「純」無疵，決不能導人蕩檢踰矩行為放蕩，不受禮法的拘束，亦不能引人著魔中毒。若畏艱深，或感簡略，兼採近代注疏，合而對照，亦所必須。以文屬今文，語屬今語，減少扞格，乃自然之勢。惟雖屬選文，尚應顧念其人，蓋乘戒俱急急，急切。指持戒與求聞大小乘佛法都很急切之緇素，言行必有可模，其為注疏，雖屬時文新語，定不敢違乎聖言量也。字學之書，如一切經音義，康熙字典等；辭學之書，如佛學辭典，法相辭典，辭源，辭海等；而人地動植等名辭典，有時亦所需要。類書之類，如《法苑珠林》，《佛祖通載》，《太平御覽》等，而百科全書，有時亦所需要。以上所舉，實為簡而又簡，非謂備此，便已應付裕如，不過略勝白戰指徒手作戰、時蹈郢書燕說喻曲解原意，穿鑿附會，毫無根據的見解而已。

○丙二

採取經注

發揮經義，賴參經疏，勢須廣集諸家，博覽群言。然應知古人雖多師承，不離其宗，惟見仁見智，亦有小殊。此當觀時察眾，檢適合者，取其一說，熊掌與魚，皆其所欲，不可得兼。或到學力充足，而能圓融二種，折衷為一，亦無不可。若心無主張，目無見地，竟將多家之說，一齊搬出，堆堆累累，互相逕

庭 比喻相距甚遠，差距很大，致聽眾不得要領，反增意亂，為最不宜。多集注疏，意在參考，不須依樣葫蘆，藉誇淵博，善參考者，只師其意，不師其言也。縱採一家之說，亦貴變化增減，如古注多釋義，其語簡，未語者可補之，今註多解文，其語繁，不需者可略之，簡如「真性安心」，不補釋人不喻其義，繁如「八十種好」，不略說內有所不需，其機如此，豈可不思。

○丙三 正字辨義

中國之字，每有一字多音，音之所變，亦因其用而異，如「敦」之一字，竟達十三四音之多，字為事之代表，多音自是分代多事，如是則甲音只是甲事，乙音只是乙事，決須分清，不能混淆，音若不正，則事亦不立矣。茲略舉一斑，可窺 從空隙小處探看 全豹，事異音變者，如「信」用，執「信」（音申），蚊「憐」，覆「憐」（音導），孵「卯」，「卯」醬（音鯤），「革」命，疾「革」（音亟），等類是也。復有義寄古音，須順古而讀，若讀今音則本義全非者，如「龜茲」（秋詞），「月氏」（肉支），「南無」（那摩），「般若」（鉢惹）等類是也。復有形似之字，所差不過一點一畫，若不細辨，則誤彼為此，文既難通，事亦全乖違離者，如「壺壺」 宮庭裡的巷道，「禕禕」，「戍戍」，「兔兔」等類是也。尚有字音以外，而睹某一名辭，不肯求本，竟望文生義，謬加曲解，致事大非者

，如「出生」禪林僧堂於進食時，以飯施於鬼神等，稱出生 解作產生，「安陀會」印度僧人三衣之一，為日常工作時或就寢時所穿著之貼身衣 解作一種法會，「鬱多羅僧」印度僧人三衣之一，為禮拜、聽講、布薩時所穿 解作一種行者，「桃笙」一種竹席 解作樂器，「晨風」鳥名，隼屬 解作清晨之風，「寒具」食品的一種，以糯粉和麵，麻油煎成，以糖食之 解作火爐，「飲器」有二解，一為飲酒之器；一為溺器 解作酒樽等類是也。如上所舉，本不成為問題，但氣驕志盈之人，睥睨斜著眼睛看，有高傲、瞧不起他人之義 一切，恃才怠惰，不肯用心，草率從事，則難免陰差陽錯，貽譏廣庭，信仰全失矣。

○丙四

消深益淺

講之難易，非僅係文之淺深，實則文淺者，亦有其難，文深者，反有其易。是以不可見深文而生畏心，見淺文而起輕想，講座之設，為利對方，不識其機，鑿枘難入鑿，器物凹下可鑲嵌東西的部分；枘，能容入鑿孔作為柄的短木。這裡指方鑿和圓柄，難以相入。比喻事物互不相容 矣。貴在文深使之融消而淺，便其接受，文淺使之增益而深，助其生趣。以文深者，義或邃密精密、細密，人多難曉，如「同圓種智」之類，必運善巧之法，或設譬喻，或製圖表，務令邃密而轉明顯，複雜而化簡要。講者有壯士扛鼎之力，聽者有拔去心茅之快，是謂消深之法，必出乎此，釋義雖難，

契機較易也。而文淺者，義或明顯，人多易知，如「如是我聞」之類，應闢微妙之境，或加玄理，或引古訓，令使明顯而感深邃，簡略實蘊豐富。講者有舌蒂粲花之妙，聽者無味同嚼蠟喻無味無趣之感，是謂益淺之法，不出乎此，釋文雖易，契機較難也。

○丙五 預製圖表

凡遇名數，歷代統紀，家乘世系等，頭緒紛繁之類，以及權實，空色，事理，體用等，互關相對之類。縱然長於口才之人，說之雖有條理，而聽者尚有聞後遺前，失於連貫之感，設再旁出枝節，更覺無從銜接。至口才少遜之人，自說且欠倫次條理次序，欲希聽眾清楚，不益難乎？思有補此缺憾，惟賴於圖表一端。表有定式，以線條為準，圖無定型，可隨想像擬造。製成以後，事前書於黑板，使眾按次尋索，一目了然。講者如長口才，順序解釋，自然益顯分明。口才若遜，有所依傍，亦不致文義顛倒。今所言者，專指較大節目，必須預為設計，講始運用自如，若夫短節小段，一鱗半爪原指龍在雲中，東露一鱗西露半爪不見全身。喻只是事物的一部分，不是全部，亦有非經標示，不能清楚者，只不多誤時間，自可臨時書寫。

◎乙二 講時措施

體貴有用，學貴能行，已述預備之義，尤應討論措施之宜。澈前澈後，萬語千言，而其焦點，無非在於表現，成敗利鈍，亦繫於是。上來一切，

如工程師設計繪圖，不過靜坐一室，運用心思。至於此時，便如大將臨陣，指揮作戰，卻要身口意三，集中全用。應付此緊要關頭，固應鎮定內心，還須觀照外境，爲求一滴不漏，故當八面玲瓏。原是形容窗戶敞開，玲瓏可愛。喻人處事圓滑；即手腕圓活，慮事細密，處事接物，應付周到，舉出數端，皆爲措施所當注意。

○丙一 **開講前引**

擬講某經，必有所謂因緣，所謂應病與藥，決非無的放矢喻說話沒有目的也。或因時潮，或因人事，或各宗弘揚其道，期接群倫，或有人喜研某經，特別啓請，更有藉作學術之宣傳，招開演者，亦有認係功德之建造，特來邀者。凡此種種，莫非因緣，於應講座之第一日，開始之前，宜先體察因緣，屬於何種，斟酌考慮情形，審度事理，其辭，以作引起，是乃事理必然之階段，取其不涉突然而已，如詩書之端先有序，會議之初必有詞也。縱無特別因緣，亦可將所講之經利益，略爲介紹，倘爲擬講玄義，恐失重複，不妨稱揚道場之莊嚴，謙抑自己之譎陋。淺陋。譎，淺薄，固爲尋常客氣套語，亦是對眾應有之態度。

○丙二 **觀機應變**

古人說法講經，升座以後，輒先入定，以觀眾機，今日仍有依此儀式者，亦有不用此式者，如不能入定而觀，即不徒效形式，尚屬直道從事，未

爲厚非。無靜功者，固可除此，然略爲觀察外表，卻爲不可少者，必識其機，發言方有標準也。此可視其舉止，察其神態，則其教育程度之高低，秉賦之特異平常，不難得一概念，取作設施之借鏡。如場中高與異者多，自應多採文言，兼用成典，而目光時注射之，間用普通白話，應付其餘，目光亦注射之。場中低與常者多，又當多說白話，夾雜故事，而目光時注射之，間用文言成典，應付其餘，目光轉注射之，總爲顧念多數，而亦不遺少數，是曰平等。不但此也，或義深而化淺，或理淺而加深，或詳改略，或略轉詳，尤爲隨時所必變者，或慮所講教材，本屬事先擬妥，臨時更張，不亦難乎？曰事前所預備，專爲文字經旨，考校精確，是其基本，至於釋義闡有弘揚、揭發之義理，詳略淺深，議論吐屬，文言白話，乃是藝術，基本自依其成規，藝術則貴變通也。

○丙三

按段分講

先將科判觀察分明，以求條目不紊雜亂的。大概標（甲）大段內有標（乙）幾中段，中段內又分標（丙）幾小段。標甲者大率如綱，有其獨立之性質，標乙者如目，係統於綱下，標丙者多爲小節，又皆統於目下者也。此甲乙丙段，長短自然有殊，其長短之異，又有本段與屬段之別，如乙目條多，此爲甲之屬段長，若乙目本條文繁，此爲乙之本段長也。今例講某一經，每皆約有定期，自當

日講幾段，預先分配，而每日所講若干，又須設計恰好。既有科判，便當依之，講從一段開端起，至一段煞尾結，半途起結，章次全無，至「屬段」長者，自不妨在任何小段末結束之，「本段」長者，倘不能一次講畢，亦須細尋文氣，擇其語意轉換結起之處，暫作停止，再者字句清楚，賴讀念之功，此曰文通，科判分明，借標榜標舉顯示之意之力，是謂章達，經自有其文章，講必求其通達。惟大綱中目，宜作科判顯標，小節短引，則可略而不示，大綱不標，脈絡不分，小節皆示，語氣反滯。雖云講分日期，經析科判，實則百肢一體，切莫使其前後失連，即後段之文，必與前段之文銜接相連接，今日之講，當與昨日之講相承也。

○丙四

解文釋義

於開卷後，先按科目之段落，小段則作一次，大段則分數次，依照經文，朗誦一遍，既使聽眾知講何處，亦使聽眾明其條目。復次逐字逐句，分別解明，復次應進一步，發揮義理，舉出旨趣宗旨及大意，俾知其要，庶不誤指為月，沾滯文字間也。如是次第，若建樓然，必先築基，再起初層，後加上層，而樓成焉。築基喻按段讀誦，初層喻破字解句，加層喻揭義舉旨，斯乃觀聽分明也。然有例外，不必循此，如學術講座，或宿學研經，而逐字句解釋，自可節去。蓋如是聽

眾，並非初機，其於字句文體，多已一切通達，惟所欲討論者，僅重義旨而已，當於按照科判誦文畢，直為探玄抉選取微即可矣。

○丙五 **發議論證** 前項如次第作竟，即為盡其能事，然恐意有未盡，須量自己所知，不妨另加議論。或恐聽不了解，在其難會之處，再舉事物以譬喻之。又有根器少鈍，難明高深之理，更須演說因緣公案以悟之。惟議論左之右之，自可任意取捨，但以不背聖教量，為其準則，雖不背乎聖教量矣，然亦不應與本經之旨抵觸衝突、矛盾。譬喻固不必盡依典籍，捨人唾餘，但舉現代事物，總以親切為佳。因緣公案，不限今古，以史書所載者，較易啓人之信，假欲虛擬一事，亦無不可，只應視作寓言，以助興趣。議論貴乎純正透闢，不宜空泛籠統而不切實際，譬喻只舉一端，不可拉雜，因緣公案，有時可說二種，卻當一反一正，意不雷同也。

○丙六 **相機守時**

講經一座，自有預定之時，時至不可遲講，時盡不可不輟停止

。或疑既須按段，又須守時，難免顧此則失彼，顧彼則失此，必責段時恰符，不無削足就履合指喻勉強遷就於不合適的事情，已到極不合理的程度乎？予應之曰：是不然也，預有籌畫，何難修短中節，如量尺裁衣，著之焉有不合度者。凡常任講席者，及執教鞭之士，多能控制時間，不使超越，否則不但侵佔他人之鐘點，而聽者亦不得休息之

機。此事除預籌以外，臨時亦有展縮方便；如逐段先誦，加入因緣，起寫黑板，音調放緩等，皆展長之助也。隨句講而不誦，譬喻因緣一概剔除，不再起寫黑板，語言緊促等，皆縮短之法也。然講者應注意者，即將預籌材料，講及半時，便當查看鐘點，應展應縮，此際取捨，若時已過三分之二，則無及矣。切莫因時已盡，尚未講完，截去其尾，或段已講完，時尚有餘，再開下段之首。

○丙七

講畢結語

經之結處，例有流通，其利人之意，至為殷勤，經文初中竟三，皆具微妙，講時固不應始勤終怠，講竟豈宜闕吵鬧地散匆匆。應體流通之旨，有所諄勸，以期有所信受，俾各獲益庶不負開場集眾，消耗人力時光也。然此結語，亦當略分性質，茲別數種，說分次第。擇經中諸佛歡喜，天龍護法，得未曾有，聽經功德等義，贊歎賓主遭遇勝緣，引發大眾慶幸之心，此是一類。擇其全經法要，若義理旨趣，行法果證，提醒注意，希能依教奉行，實有所得，此又一類。再則歸到自他本身，即贊他而謙己也，贊他雖係相當之辭，然亦未必實無，不可心存驕矜

驕傲自大

，言謙神慢，如稱座中諸多耆德

年老德高的人

宿修

有學行修養的前輩，大善知識

類語。謙己勿視為俗套，須具真誠，如欠修持，昧教理，無學問，拙口才，知多貽

笑，請加指導等語。尊他則減謗，抑己則受益，此又一類。列舉之類，大抵爾爾，至於何者在前，何者在後，或全採用，或採一二，臨時相機取捨，卻不必畫定一式也。

◎乙三

威儀須知

望之不似去之，巧言令色恥之，此儀容之所失，而招人以厭棄也。臨之以莊則敬，動容貌斯遠暴慢矣，此儀容之所得，而招人以尊崇也。儒曰威儀，尊嚴的容貌和莊重的舉止。三千，釋曰八萬威儀，豈偶然哉。故禮重容，樂重音，祭祀觀容知其本，射御觀容知其德，至於折衝樽俎，樽俎，古代盛酒肉的器皿，常為宴席的代稱。合指在杯酒言歡之間，壓制敵人；今泛指國際間外交交涉，尚乎風度，執持教鞭，亦重教態，而內典講座，期人信受，倘不修邊幅，不諧音調，則聽眾觀感不佳，或有因人廢言之虞矣。觀夫贊美佛陀，謂其聲具八音，聞者肅然，贊歎行者，謂其身備四儀，指四威儀，行、住、坐、臥，必須遵守的儀則，見而尊重，其機如此，自應隨順。是知燕居，退朝後的平居，即閒居、平日之時，可以不容，廣庭講學，則不許或忽者也。

◎丙一

講探坐式

演說貴乎痛快淋漓，心情非常愉快舒暢，聲包群眾，有時手舞足蹈，表態表情，必採立式，方顯活潑。學校授課，要在精詳，析義解文，固有賴唇舌言語，反覆引據，尤必借黑板粉條，動作頻勞，亦採立式。內典講座，性屬宏道，義

較特別，頗尚禮容，故必坐式，方能盡其儀規。居士爲此，宗教形式自可刪除，但爲重法，仍採坐式。蓋講經注重心平氣和，態度肅穆嚴肅和緩，立式勢較浮動，手必握書，或指點而搖揮，或投擲而拾取，於如對聖賢之義，已自違背。且不在安靜中爲之，只能罄其預備之勞，至其臨時觸機，忽入縝密，發現新義之功，則鮮少有可能焉。

○丙二

正其衣冠

袵絺綌

穿著細或粗的葛布

必表而出，入眾聚著僧伽梨，季路授命

結纓

纓，帽帶。子路臨死時，還結好冠帶而死

，不忘其恭，管寧

三國時魏之名儒

登廁未冠，自

慚失敬，是雖迫天時仍思莊，臨於大節而不慢，對眾有容，獨處慎心。況乎大庭廣場之間，賓客來往之地，正其衣冠，是以君子之所尚也。以今而言，禮仍尊崇，西歐人觀劇必著禮服，東亞人宴會，亦著禮服，餘如祭祀、結婚、會議、聽訟，授課、閱兵等，凡事涉隆重，無不尚乎衣冠也。苾芻佛教梵語，出家受具足戒的僧尼，僧叫比丘，尼叫比丘尼。按苾芻（比丘）本是西域草名，因具有五種內涵，而用來借喻出家人大座講經，自有其法服，居士於禮誦之時，雖許著海青縵衣，然在任講座時，俱宜不用，以免縹素不分，有濫混之嫌。應依國家所定之制服，或世俗公認之常禮服著之，學者（指非皈依戒人）

若作講學，固可不受限制，因為敬眾，亦應禮裝，若夫時潮所尚之裝，露胸、禿袖、光腿、赤足等，是謂袒裼裸裎露臂為袒裼，露身為裸裎，褻而非禮，脫卻衣裳，露出身體，行為粗野，於斯之時，宜暫易之。

○丙三 身式舉止

講者須察場中，如何布置，有無佛像，有否司儀，有司儀者，應先與之接洽與人商談，交涉事物，以照普通講演方式，較為最佳。供佛像者，登臺以前，應向行禮，如開會先禮國旗然，禮佛以後，臺旁臺後，坐有出家眾者（居士講座出家眾例不列居聽位），亦應與之作禮，然後登臺，由右方升（指臺之左右方如臺坐北向南西是右餘類推），升後向眾還禮，方可入座展卷。坐式既異立式，動作便不相同，而表態表情，只限頭部手部，至其兩部表演，在立式中，得與身足配合，顧盼揮霍發揮盡致，取其流暢，坐式一切應取穩重，否則即招輕躁之譏。所謂穩重，不過適可而止，並非不許矯首抬頭、抵掌鼓掌、眉揚、指畫也。經云：世尊出定，舉身微笑，何嘗失其莊嚴，善辯之人，亦應舉身妙言，要以雍容溫和，從容不迫的樣子自在而已。講畢下臺之前，先合經本，向眾作禮，從左方降（臺之左方坐北向南之臺東是左）。仍至佛前行禮，再向出家眾作禮，倘場中未供佛像，或無出家眾者，開始即直接登臺，終結即下臺退去。

○丙四 視線所集

視線有促人注意之力，有增他爲我而說之感，雖亦有閉目而講，不視場中聽眾者，終不若察言觀色，可以應變契機也。通常講說，可以平視前方，設用啓發式時，意在引人注重，應取弧形，橫視中左右三面，實則而能常視三面，乃爲最宜。更應知聽眾程度至爲不齊，講座教材原採多種，如發揮理論，視線應貫注上根，舉譬喻時，則注視中根，說及因緣公案，當轉視下根。三者不過舉其通常，然亦有其融會；理論本有深淺繁簡，深而繁者，固必施之上根，淺而簡者，未嘗不可施於中下，譬喻之道，普施三根，因緣如史乘，公案如禪門機鋒 禪師啓發弟子，言詞不落跡象，令人無從捉摸，不可依傍，稱作機鋒語。機括一觸即發，無從捉摸；箭鋒犀利無比，不可依傍，又豈得概謂膚淺，不可兼施中上耶？此處所謂施者，乃指視線表意一法，係爲特別之施，若夫言語講解，其聲流布四隅角落，是爲普通之施。普通者意似較疏，特別者意似較親也，爲求攝他受益，故必取諸視線。

○丙五 音聲運用

聞貝誦而國王思施，發梵音而群雁駐 停留 聽，音聲之於此土，原有大因緣也。是知雖具辯才，啓人信仰，尚賴音聲，益人歡喜，二者兼備，始盡善盡美也。音聲之惡者，固爲講座減色，然有能以力改善者，有不能以力改善者，

如雌音、啞音、敗鼓音、破鑼音等，屬於生理，人縱不喜，無可如何者也。急躁音、暴叱粗暴怒罵的聲音音、囁嚅欲言又止的樣子音等，屬於人為，招人不快，可自省而改變者也。以上所說，謂為音聲之體，尚有其用，即高低長短緩急諸法也。高者音聲放高，如霜鐘破曉，低者音聲壓低，如清泉漱石，長者字音引長，如遠雲歸岫山穴，短者字音縮短，如流星經天，緩者章句從容，如涼天步詠，急者章句疾速，如丹陛聯趨丹陛，塗丹赤之階，指天子所居。岑參《寄左省杜拾遺詩》：「聯步趨丹陛，分曹限紫微。」指在天子居處驅馳自如。此條之設，專言其用，不問音體若何，音用乃所必當注意者也，一句之間，前字可低，後字必高，方有懇切之勢，一座通論，前段可低，中段以後，宜逐加高，贊揚及歎息之處，音俱宜引長，驚愕害怕得不知怎麼樣才好及決斷之文，音俱宜縮短，初講章句宜緩，將結章句宜急。惟此六法，更應互兼，如長兼低歎息始傳神不盡，短兼高決斷始有力毅然。單法雖六，兼則數十，神而明之，存乎其人，此方真教體，清淨在音聞，閻浮眾生，耳根獨利，音聲佛事，安可不講求者哉。

◎乙四 身語病忌

世醫有諺曰：不求有功，但求無過，此謙語也。董仲舒嘗云不

計其功，明其道即是功矣，而顏李

指清初顏李學派，以實用為宗旨，顏指顏元（號習齋）；李指其弟

子李塏（號恕谷）

學者，猶持異議，果不求功，胡為乎而有所舉耶？實則無過即見功矣

，然則無過一語，自應圭臬原是測日影的器具，引申為標準奉之。過即是病忌，使不犯，則寡過矣，功潛隨之。此處所言，只論教態設施，若夫教材，已於「講前預備」及「講時措施」兩目中詳述，可互參考也。所謂病者，即身語之疵，忌者，即他人之忌諱由於迷信，風俗習慣或各人成見而對某些言語或事情有所避諱也。此二端均能招人不快，引起反感，既為攝眾，不得不列出，俾知而避去之。

○丙一

上下臺亂次序

古禮堂阼

主人升堂所經之東階

升降，賓主進退，其東西相向，

必依成規。今人禮堂席位，通衢四通八達的道路行途，亦分左右，未許或違。足見凡屬公共場所，無不講求禮節，若依宗教儀式講經，而法師自升至降，立有處，行有時，設有絲毫紊亂，謂之失儀不莊。吾輩講學，固不如是嚴格，然升臺下座，亦應依照公式，未可獨異，前章「身式舉止」條，可資借鏡。一堂濟濟許多人聚集在一起，眾目睽睽大家睜著眼睛注視，自應知禮循禮，致其恭敬。若或慌張失措，以及傲然率意，升臺由左，下臺由右，行走亂步，禮數不周，不重威儀，不諳次序，是謂身相輕躁，此乃誠於中而形於外者也，自不免招來譏誚諷刺、責備，因以僨事敗壞事情。

○丙二

不時露齒嬉笑

大庭廣眾，敬事敬人尚矣，敬在色莊而不在厲，在神溫而不在狎。親密的。莊表尊重，溫表親近，尊重即是盡己謙抑，親近即是對他誠懇，事貴得中，過與不及，皆有疵病，俱不得宜。至於信受奉行，固因皆大歡喜，然此是辯才無礙，眾得心開，而發之歡喜，非關講者之容貌所感也。夫任講座，以教態而論，笑亦佔重要地位，惟必使乎中節。恰當、適中，不可漫無限度，率爾輕發之，如講至規誡處，勸勉處，慶幸處，均可笑也，此笑有安慰大眾之意，或講至微妙處，如義理得未曾有等，幽默處，如譬喻含有譏刺等，了義處，如聖果涅槃等，均可笑也，此笑有得意自鳴之意。此笑為不得不笑者，能引他心悅，易感接受也，雖宜笑矣，卻不宜軒渠。兩手高舉，或釋為笑貌哄堂滿屋子的人同時發聲，失於粗獷。粗野凶惡，反傷雅觀。若初登臺，未講先笑，是為諂。用不實的態度來奉承或取悅別人笑，或係慚怍。慚愧笑。最為失態，招人輕慢。至講演進度中，如於不應笑處，而頻頻露齒嬉笑，是為取媚，益失莊重，且場中聽眾，男女賓客皆俱，亦恐橫生物議。世人的譏議，男子講者尚然，女子講者，尤當深以為戒也。

○丙三

眼容不正視線偏注

眸子能表胸中所蘊，視線能起感格。感動之功，威儀之中，容貌之上，眼視表演，極為顯然。七情不必言說，而眼眸皆能傳之，意在必

言說，視線自能指之，故與此端瑕疵喻缺點、過失，不能不加研究。有好眼轉目而視白眼而望天者，有好閉目以頭搖作環形者，有張目射人似告誡狀者，亦有垂頭而眼只對書冊者，凡此種種，皆足招人不快，縱後者少勝於前，亦嫌呆板無感人力。至於視線，已述前章，因其與教材配合施行，故居條件之要，若存輕忽，功或有乖。如言說高深理，而注視鈍根，言淺近事，而注視利器，已屬顛倒，失其機宜，或自始至終，視線只偏一處，此不問男方女方，皆為不合法度，不過偏視女方，尤為大忌而已。

○丙四

說過不顧環境

經為宇宙人生之傳記，善惡吉凶無不記載，於善者吉者之講解，固無顧慮，於惡者凶者之講解，自應顧念凡情。此處尚有因果之分，隱顯之別，論因果，殺盜姪妄，惡因也，為塞其因，不妨盡致闢斥。三途，畜生餓鬼地獄，人道，貧窮下賤，盲聾啞啞啞，嗓子啞了。啞啞，啞巴，不能說話，惡果也，為憫其苦，語宜多加哀矜憐惜。論隱顯，三途隱而難知，人道顯而易見，再就人道而論，貧窮下賤，隱而不知，盲聾啞啞，顯然在目，事隱者乃不知而言，似無大礙，事顯者涉知而故言，難免誤會。如聽眾中，發現盲聾啞啞（括一切殘廢在內），經中雖有

其文，只宜善巧方便，數語過去，切勿多加發揮，恐彼在廣眾之下，有難以自容之苦。或講小乘經典，記有男女犯姪之事，亦應讀過便了，不必詳細形容。蓋經曰契經，說則正是其時，正對其人，我今通常講述而已，如不察環境，不知權便，除不契機，反恐生障。

○丙五

離題缺欠倫次

初機學講，宜按事先預備者，順序解釋，自少愆尤過失。偶有感觸，欲發議論，或附考證，應求條理分明，更從本節主旨，表裏有相契處，著眼立言，仍以恰到好處而止，不可喧賓奪主。客人的聲音壓倒了主人的聲音。同「反客為主」。

然有數種大病，是必知而先去者：一者，愈說愈遠，離開本題，甚或橫生枝節，拉雜堆壘，已感難收，求結又加繞說，繞益加亂，亂益難結。二者，未曾認清本節主旨，率爾議論，以致南轅北轍，互相矛盾，講經而成謗法，投藥反下鴆。毒鳥名。毒。

三者，廣攬多種註解，一齊搬出，炫耀

誇示自己的長處

博雅

學識淵博，品行雅正

，毫無重

心，引經引事，重重疊疊，但陳百貨，不問顧主。四者，解文、釋義、譬喻、公案、引證、考據等，無前無後，錯亂顛倒，甚或混淆不分，賓主失次，似散沙而不結，如亂絲而無頭。使聽者不得要領，反誤內典艱深，因而生畏，從不再敢問津，戕殺殺害人慧命，何啻庸醫殺人。犯斯病者，並非限於才力不足，多是自作聰明，輕

忽經義，而不肯虛心，貢高我慢，高傲自負，輕忽大眾，而不存敬念，果虛心事先必有所畏，果存敬臨場必知所慎。

○丙六

聲音失宜言語複滯

詩書乃無聲之言語，言語乃無字之詩書，詩書可被管絃

指管樂器和絃樂器，也泛指音樂，言語又何嘗不可被管絃耶？被乎管絃，即名爲樂，樂者

云何？悅耳之音聲也，能悅耳則能移情，故可崇德而進道。因之音聲之事，若讀

書、誦詩、講授、演說等，都注重聲調鏗鏘

形容聲音響亮和諧，多指樂聲

，此鏗鏘之由

來，亦惟發音之高低長短，盡其抑揚頓挫

音樂高高低低，有停止，也有轉換，形容旋律變化多端

而已。運用得宜，便能悅耳移情，不必被以管絃，即成天籟

自然的聲響，或形容美妙的音樂

之樂矣。此在前章「音聲運用」條中，已經備言其善，合之則爲得，離之則爲失

也。然雖知高底長短之節，而錯其時處，便等於牧笛樵唱，刺耳難消。如發聲高而

結聲低，初講高而將終低，名氣竭之音，是呈衰喪之象，賓辭處高而主旨處低，誦

文時高而講解低，名顛倒之音，是表悖謬

不合情理而至於荒謬

之情。其餘凡與教材逕庭

者，皆是疵病，不能備舉，合此正反二章觀之，心可會通也。復次，言語重複，亦

爲易犯之病，不知人情皆厭絮叨

形容說話繁瑣、嘮叨

，不止浪費時光已也。再則廢辭打

混，口齒不清，好爲夾雜閑字，如哼哼哈哈，半吞半吐，如這箇那箇。尚有土話、市語、瘦辭瘦，隱。指隱密的話，熟人間親狎相戲的隱語、粗言，以及時時躡嚅，節節咳嗽，如是等病，俱當一掃而光之。

○丙七

不守規定時間停止

法重契機，求契必盡人之情，此而不知，何云乎機。全

場聽眾，各有業務，所住遠近不同，所事忙閑不等。其來也，有忙裏抽暇者，有交換工作者，有工作挪移鐘點者。其去也，有計程搭車者，有趕赴他約者，有下一時即有班課者，人情人事千差萬別，此不過言其大概而已。大眾辛苦而來，當使其歡喜而去，自必令其得所受用，方能歡喜，故講必盡其心，言必盡其力，接人必以禮貌，行動必依規次也。在講場預定鐘點之內。人心自然安定，講好講壞，皆可安坐而聽，若時間已到，人心便起浮動，外雖鎮靜，內實散亂矣。而講者縱具無礙辯才，亂墜天花形容言詞巧妙富麗或過於誇張而且動聽，但不切實際，亦應守時停止，使其存尚未聽足之感，下次講期，方肯欣然重來。試觀各種娛樂場所，其性質自與官板正字之講經不同，尚且按時停止，蓋人好道本不及好欲，而強人超時久坐，豈得謂之契機哉。至時不止，大眾爲敷衍情面，暫忍逗遛，而其內心實已焦灼，仍復啾啾不休喧擾不停的樣子，彼豈能再入耳乎，勢若至此，則前功幾盡棄矣。至若不善講者，本無能

力興人歡喜，其在時間未半，而眾已早恨時鐘慢遲，或昏沉瞌睡，或左顧右盼，亟待鐘點到時，痛快散去，倘過時而不止，是謂增人之煩惱。應知在善講者，拖延時間，眾尚不堪，其不善講者，豈可任一己之性，強拂眾人之意哉。

實用講演術要略

李炳南

第一章 緒言

(甲) 言語學之重要

講演之道，爲處世之大端；中外古今，莫不崇尚。釋門說法，常贊無礙辯才，孔氏四科，言語高列次要；燭武燭之武，春秋時鄭大夫，以說服秦穆公撤兵不圍攻鄭國而聞名，能退秦師；展喜春秋時魯國大夫。齊孝公伐魯，魯君派展喜犒師片言，立存魯國；富翁費里浦願學演說，不樂資本家；鐵王卡尼基屢擬退休，擬習講演術；可見言語之學重要也。

(乙) 初步難免小困

生則畏，熟能巧，此理之常。初步講演，不免少有困難，睽睽眾目，集中我身，一語有失，立招哄堂，欲說不能，欲止不得，此等窘迫處境困急，確難爲情。如美國文豪馬克吐溫自言若棉塞口，演說家詹寧斯兩膝抖戰似敲，英相路易喬治自覺

舌抵上膛 某些器官的中空部分，德相俾士馬克每句咳嗽數次，彼等知凡事開端，原為試驗，失敗成功，似皆不足準，只求一直向駛輕巧的馬車，走過熟悉的路徑。喻對事物很有經驗，做起來得心應手之日。

(丙) 成功訣在熟習

成就學問之道，條件甚多，固有借於天才，而勤加練習，鈍鐵亦成精鋼。如槃特一偈，久持開悟；曾參三省，聖學貫亦然，蘇秦懸髮以攻書，賈島 唐詩人，常為覓得佳句而渾然忘我，雖遇句，庖丁 廚夫。事見《莊子·養生主》。有廚夫為戰國時文惠君（即梁惠王）解牛 全牛 目無全牛，畫師胸有成竹 宋代畫家文與可善於畫竹，教蘇軾畫竹之法，自非神合心專，焉能藝術超眾。京劇譚梅二伶，名傾宇內先對鏡演作。小善必採，微疵必除，以故愈演愈精，時翻新樣，亦無他術，只於講材講態聲調，勤加揣摩 反覆推敲，琢磨事物的 賢傑之行，皆足借鏡。

第二章 資料結構

(甲) 首定主旨

講演之意義，專在發表主張，以及宣傳某種事理，希望喚起同情，互相攜手，故其性質，偏於主觀。因是構造講辭，自必先立主旨，明白標出，使有向心。此外千頭萬緒，說古論今，無非皆助主旨作渲染也。

(乙) 次明節段

揮毫撰文，登臺講演，其跡雖異，其旨則同。文當構思，應分事理賓主，使有節段階層；言當發動，亦必條理分明，尤須情景兼到。主旨若君，焉可無佐；陪文渲染，故應並尊。譬諸遊賞山川，意所嚮者，本在山川，而山川之外，必有林花亭臺，種種點綴，始能引人俯察仰觀，流連不去。否則禿山髡別髮，或剪去樹枝水，一覽無餘矣。是以講辭，必如文體之起承轉合，頓挫抑揚也。不有陪文渲染，則無關闔之奇；不有節段階層，則無濤瀾之勢。可知陪文節段，皆為主旨有力助緣，以敘述演變，測度將來，以及陳說利害，批評是非等，激動興感，多在於斯，出言有章

，從古所尚矣。

1、起首段 講辭開端，不可遽將主旨揭露，否則意盡氣竭，其後便成贅文。此處格局，本係導言，如將雨雲起，將晴風來，欲說正題，先作姿態而已。宜於人物時緣，預加推度，或使起信，或啓生疑，或挑動其喜樂，或感觸其悲傷，此等設施，最富誘掖之性，當能引動對方，特別注意。

2、承接段 可說主旨，可說賓陪，可說正方，可說反面，但視上段語氣，要取關連；又當留有餘地，作下發揮。惟著筆時，縱尚不說主旨，不說正文，然亦不可離題太遠，蓋前喻扣門入徑，只睹庭樹砌花；此已履席升堂，當見屏床几案。

3、轉折段 前段如已露出主旨，作正面說時，此可提出反詰，以作洄瀾。前如只用反映，此可轉入正題。或前說事，於此說理；前批評是非，此陳說利害；總與前段相折相拗，譬折，方無合掌。詩文中對偶意義相同的情形之嫌。

4、合結段 辭旨既盡，事理已圓。攬納群言，結於數句。猶若百川匯水流會合在一起海。總發潮音；而大海一漚水泡，仍是百川之響。語重決然，意尚勸請。若爲振起全篇，要取雨中撼電聲勢，希圖延長餘味，當出絃外有音奇

特。

(丙) 章法變化

前舉起承轉合，不過略示通常，泥此成規，反失呆板，貴在本此基條，多生變化。一篇固當分段，一段亦當分層。假如篇分若干大段，段析若干小層，譬之樹有**一本**，本生多枝，枝抽萬條，條發繁葉，始可參天蔭地，搏風憑藉風力而高飛，喻迅疾棲雲，此表形貌之變化也。惟此每段每層，又當各異其義，就生避熟，莫使雷同；或揚或抑，忽正忽奇；此合彼開，前伏後起。要如大海捲濤，洄洑水流盤旋迴轉的樣子不定，始得萬象森羅宇宙間存在的各種現象，森然羅列在眼前，無可窮際，此狀意態之變化也。而在構思之間，所應注意者：分層分段，雖有多端，必須互相聯絡，輕重勻停。

(丁) 引經舉喻

世間群言，折衷孔子，自非放僻邪侈指行為放蕩乖僻，誰肯甘冒離畔？出世之法，聖量為依，一闡提為無成佛之性者外，莫不推尊。故據典引經，有堅信之力！惟當守所範疇，不越本學以內者為善。

事有直述，而難以明，理有費辭，而愈不了。能近取譬，可為仁方；權巧辯才

，設喻得解。四庫百科，三藏五教，或指物體，或作寓言，採用此法，觸目繁多。故舉事設喻有啓悟之功，能隨機生風，指點眼前情景者爲妙。

(戊) 故事插趣

講演場合，有學術及通俗之分。二者雖各有難易，比較而通俗講場感困尤多，因在場聽眾，根器不齊，無論講材深淺，總不能盡契群機；而插入故事，似爲調和枯燥之一端，亦須守住範圍，不越本學，若欲旁採史書，必詳審察，果其意趣，不與本學逕庭比喻相距甚遠，差距很大。也作「徑庭」，偶一爲之，未爲不可。

(己) 點綴偈頌

偈如中國詩歌，乃無絃管之音樂，雅俗共賞，人每喜聞，插入講演辭中，頗能引起興趣；古人文章，不論散文駢體文體名，起源于漢魏，形成于南北朝。全篇是以雙句爲主，講究對仗和聲律。唐代以來多以四、六句相間定句，雜詩歌者，其例甚繁；佛經尚質，未嘗有遺，可想其性重且要也。然在運用之時，並無定式，在前在後，或居中間，要視全篇行氣，相機安排。

(庚) 全篇結構

一篇講辭，不計長短，貴分若干節段，無數階層，雖則綜錯複雜，要使部位分明，全體渾然，脈絡聯貫，尤宜先淺後深，先虛後實，先淡後濃，先緩後緊；寫景寫情，說事說理，據典引經，提舉譬喻，點綴詩歌，插入故事，俱當井然有條，絲毫不紊。但製表式，不必撰文，上列幾綱，下列幾目，不贅繁辭，各得要領。

(辛) 擬定題目

構造講辭，本有主旨，當為鍼縫衣針，通「針」字對一事，自不待言。然於籌措「起伏、掩映、轉折、開合」等意境，經過「草創、討論、修飾、潤色」等工夫，於其意旨本元，往往少有變質，故宜辭成以後，再擬其題，就其全篇，察其總紐，提出了了數字，要已具足全神，名與旨符，辭方生動，猶之畫龍壁上，而後點睛也。是題目者，幾等於全篇之總論，可忽之哉，可忽之哉。

(壬) 病 忌

形諸筆謂之文，出諸口謂之言，文必有欣賞之節，言必有動聽之論，始能印入人心，冀希望彼接受。否則扞格而意不通，囁嚅而辭不達，或添枝生葉，帶水拖泥，失去藝術審美，招起聽眾厭煩，又安能希其接受哉。惟其辭令之得體，在乎事前

之思維，上已略述梗概，足資觀摩。然其病忌，尤必知而避之，病去格縱不高，亦不失為平正之作。特將病忌數端，錄列參考。

- 1、不合前列各條之方法者。
- 2、一事舉二喻，引二故事（一反一正者例外），及一切重複等文。
- 3、賓辭強，主辭弱，前張後弛。
- 4、事理、賓主、節段、階層，混雜不清。
- 5、層次脫節，前後不聯。
- 6、文不符題。
- 7、比喻及故事等，牽強而與題不合。
- 8、典籍義理，未能明了，望文生義，輕率攬入。

第三章 講態儀式

(甲) 登臺禮節

講場有臨時者，有長期者，在登臺時，皆有禮節；遇臨時講場，察係佛教團體，先向佛像合掌致敬，對總理遺像及懸國旗，同用合掌，似亦不妨（此時無人司儀，只向上籠統敬禮而已，不必強分先後）。次向主席來賓，按次行禮。就講位後，對於聽眾禮亦如之。如非佛教團體，自係僅懸遺像國旗，可對鞠躬，向主席來賓聽眾亦猶是也。

長期講場，分別是否佛教團體，有無佛像，有無總理遺像國旗；每次講演，可循常規。此場並無主席，亦無來賓，只向聽眾，合掌或鞠躬而已。

(乙) 開講以前

登臺向前，須和藹而莊重；先將全場聽眾環視，態取自然，使人心中皆存講者精神貫注與我之感；講前不宜先笑，於臺上靜立數秒鐘，俟聽眾秩序定後，徐徐發

言。

(丙) 頭部面部

面部之眼，最能表現心情，喜怒哀樂蘊於內者，都能以目表而出之，如張目表怒，呆目表疑，閉目表想，瞠目睜大著眼睛表驚，仰視表籌計，俯視表憂愁，斜視表有邪思，側視表懷畏怖等；頭部餘官，亦能表態，如側耳表聽，掀鼻表拒，蹙縮額表不安，皺眉表厭惡，搖首撇背表反對，張口擡舌因恐懼而舉舌不能出聲表恐惶等；凡此種種，均可用於講時，能助言語生動，而使聽眾入神。

頭部表情，亦較他部易顯，於氣度深隱之中，不妨其動，或偶俯，或偶仰，或環視，或遠瞻，此係隨意為之，非謂有何表示。如瞑目搖首以表感傷，點首微笑以表喜樂，或軒渠歡譁大聲喧鬧，或忿怒作色，是有所表示矣。然宜微露即止，不可過分任情，態度固尚活潑，要以不失莊嚴。

(丁) 身與手足

身與兩足，常靜為宜。惟恐言語有訛錯誤，必向黑板書字；或在講時，指示黑板，勢須回身，而有動轉；如身立處，遮掩板上之文，亦當另移方向，讓人觀看。

餘則穩重如山，儼然喻莊嚴矜持屹峙直立高聳貌。講經取乎坐式，乃是其常，立今亦通行，乃是其變。講演一端，只取立式。

手與兩臂，表意尤多：舉手俯點是遠招，垂手仰引是近接，豎掌引身後方，是表擯斥排斥，向前一搖即停，是表禁止，拇食二指相捏畫圈，是表研究，一指斜伸屢加挑動，是表決然，抵掌作聲表契機，兩掌仰簸晃動表失意，拍案是作驚奇，揮拳乃示強拒，彈指表短，數握表多，合掌抱拳表恭敬，袖手垂臂表冷觀；手能作勢，手能代言，千狀百姿，不可窮盡。以其最能表情，必須知而備採。惟須出之自然，否則如優孟春秋時楚國樂人，多智辨，常寓諷刺於談笑間矣。

(戊) 講畢下臺

講演已畢，仍向全體聽眾環視一週，合掌或鞠躬，以示完結。並視所任之講務，臨時或長期，為佛教團體，為普通機關，於離開講案，分別情形，再如登臺儀規，採行應舉之禮節。

(己) 姿態病忌

1、不合前列各條之方法，及儀式者。

- 2、登臺以後，未語先笑，及厲顏厲色，或態度呆板，如木雞然。
- 3、講話兩目仰視，或俯看講稿，或回對黑板，或偏視一方。
- 4、兩手無措，抬放不定，摸頭摸項，或背手而挺胸，或彎腰而蹲膝，以及又腰、抱膀、聳肩、搖胯，兩足忽伸忽縮，兩手捉袖拈以手持取東西襟。
- 5、上下臺行步慌張，禮節失次。

第四章 言語聲調

(甲) 始終發音

講前須將講表溫習揣摩，以免遺忘，迨等到開講後，以不再看為佳。蓋講演一道，貴乎痛快淋漓，看表即停頓不連，則失悠然自得之致。講演資料如池水，言語聲調如流泉，不有言語技術，講資幾等啞鈴。習講演者，先決問題，必須口齒清楚，節段分明，所以文經王沔宋朝齊州人，每在天子前讀參加進士考試的人所作的辭賦，因誦讀音調明暢，經讀過的人多高中進士一宣，多得登第，言語妙天下，豈不信然。

始講言語宜緩，聲調不妨低平，從此步步向前，節節推進，語應漸急，聲應漸高，至終結時，狀如萬流赴壑坑谷、深溝，語急聲高，要達至最高度。讀白樂天琵琶行，玩其贊彈琵琶一段，可借悟機。然此不過通常一法，非謂盡當如是也。

中段之辭，尤須注意，因其發揮主旨，多在於斯，應用全副精神，集中以赴，如舟泛中流，與長風巨浪互相激盪，一戰成功，要於此處顯好身手也。

結束之時，按諸常例，語取緊張，聲取高響；然有時亦當言語放緩，聲調引長

，以示誠懇，或言語略帶遲疑，聲調漸次低落，以表敬謙。

(乙) 辭文配合

文篇有瀾 大的波浪，前已略述。發揮議論，亦重辭瀾；表稿材料是講體，段落層次是其瀾；言語聲調是講用，緩急高低是其瀾；段落層次之間，各有起伏開合之式，緩急高低之處，復備鏗鏘琮瑋 1 玉石相碰的聲音。2 水石相撞擊的聲音之音，此又瀾外之瀾，法中之法也。

講演之時，運用言語聲調，其緩急高低，自應隨其段落層次；文緊張處，當用急語高聲順其勢以振之，文和緩處，當用緩語低聲順其勢以行之，遇細浪則隨其細，遇洪瀾則隨其洪，緩急得中，有揚有抑，譬如作樂，方成其音。

推辭瀾以助文瀾，文益增其雄邁，藉文瀾以鼓辭瀾，辭益森其鋒芒。若於全篇段落，不加詳研，筆當和緩，反用急語高聲，筆已緊張，卻用低聲緩語，是謂自相乖戾，文與辭均失其神矣。是知前條所舉，乃是其常，本條所論，乃是其變，常只數端，變則多式，固當先知其常，尚須精通其變。

(丙) 事與聲調

決定辭：語宜急而強烈，語或緩而引長。

猶疑辭：語宜緩，聲宜引長轉低。

勸請辭：語或緩或急，聲俱宜高。

拒絕辭：語宜急，聲或高或平而連續。

遊戲辭：語緩急，聲高低，無定。（譏諷辭同）

憤怒辭：語宜急，聲宜強烈。

恐怖辭：語或急促聲微高，語或斷續聲平低。

喜樂辭：語緩聲取平，語急聲取響。

愁苦辭：語宜緩，聲平引長。（怨恨辭同）

哀悼辭：語或緩或急，聲高低俱宜引長。（惋惜辭同）

責讓辭：語或急或緩，聲或高或低。（警告辭同）

慚愧辭：語或急或緩，聲俱取低。（規勸辭同）

（丁） 言聲病忌

1、不合前列之方法者。

- 2、語無次序，顛倒錯亂。
- 3、字句說不清楚，半吞半吐，使人不解其意。
- 4、停滯不能連續。
- 5、時時咳嗽。
- 6、言語重複，詞義絮聒。
- 7、夾雜閑字，土語，穢語，傷眾語，涉及聽眾短處語。
- 8、好用術語古典文言外國語等。
- 9、聲音不能使全體盡聞。
- 10、努力發音，使聲嘶啞。
- 11、詞意已盡，復事拉扯堆壘，俗名掛鈴鐺。
- 12、不能遵守時間停止。

第五章 觀機

(甲) 觀眾根器

入場之時，先察聽眾根器，男性女性，老年青年；次觀其面貌神情，推斷其聰明魯鈍；再細審其有無攜帶筆記文具，及何種服裝，測其教程高下各佔數量；於剎那間，如是觀察已，神而明之，得一輪廓，應機發言，自易契合矣。

(乙) 應付群機

基上事實，擬撰講材，自不宜過於主觀，致生扞格。若夫長期講場，尚可使他從我，倘係臨時講場，似必隨順大眾；因其程度問題，千差萬別，出演一音，決難眾類各解。故在講期以前，構思講材之際，要當文白並收，事理兼納，始能登場，裕如應付，左之右之，相機採用。然此語氣混雜之篇，深淺不律之句，衡諸文章體裁，大是疵病，但對萬類不齊之講場言，即須使之雅俗共賞，此又為勢所迫，不得不然者也。

聽眾教程高者，數量若多，採取講材，應以說理為主體，用現代通行言語，多

發議論，講時目光則分射於能解諸眾。逾數分鐘，可引譬喻及故事，改用地方白話，務使辭意顯明，此為應付教程低者，一種通融，斯時目光，則改射於低級聽眾。隨順變化，不守一常。教程高者，能於理論感到新奇，教程低者，能於事喻鼓起興趣，其心既使俱受影響，講演之功方不唐捐。

場中教程低者，數量若多，採用講材，應以述事為主體；宜用地方白話，莫雜文言，多說事喻，少發議論；亦當數十分鐘，一變方式，要顧到教程高者，誤會淺卑；一切設施，參照前法，仍須使兩者深淺之間，各獲印象。

(丙) 觀眾動態

所講資料，雖屬預先構成，而能以臨時變化，乃為最佳，如其不能，遇必要時，可以縮短，不一定按段講畢也。此須視聽眾動態，而為轉移；如坐而瞌睡，或矯首暇觀，看錶看鐘，以及多人起去，即當減縮，早作結束。

(丁) 嚴守時間

赴人講演之約，要準時間；講時長短，亦須詢明主人，必須遵守，不可逾超；無論主人，尚有他事，或有他賓，繼待講演，而聽眾心中，既存有時時間限度，倘以

拖長，便不能繼續鎮靜，眾已不聽，何復啾啾說話不停；講材不契合者，人已早不欲聞，若事延長，定引生厭；縱講材契機，亦應恰到好處為止，與其興趣全盡，何若含蓄有餘，使對方有未饜足滿足之感，而思再欲追求之為愈勝，較好乎。

內典研學要領

釋淨空

甲、古云：「成佛法華，開慧楞嚴」。必具慧解始能破迷啓悟，必真破迷關，始肯放下，然後一心念佛，求願往生，圓成道果，復何疑焉，是爲鑽研群經之目的也。

乙、「佛法無人說，雖智不能解」。是以古人萬里從師，不憚勞苦。良以不遇真匠，發悟莫由。然明師良友難遇，必竭誠懺除業障，蕩盡三垢，專心真淨，得爲法器，而後以真心感求，則必有應之者焉。故學人當發心至誠恭敬懇切，絕利養、戒怠慢、除成見，如是敬佛尊法事師親友，方獲感通。須知誠敬爲佛門之秘鑰，此印祖屢以告誡學人者也。予學佛十有五載，始深體會誠言秘要，斯爲研經修道之必具態度也。

丙、至於研究辦法，於經文長者，必先識其綱領，大段章節，剋定進度，恭恪從容，終始莫懈。研究要領，略舉其端凡十：

(一)、釋科題 明科意由來及前後照應，使貫通全經血脈。

(二)、明宗用 每一大科，皆須明記其主旨及功用，以識其要也。

(三)、釋名典 名詞術語典故，必不憚煩，依疏注或佛學辭典查明之。

(四)、釋義理 章句有道理精華之所在，須為探玄抉微。

(五)、研究科判 於大科中，細分小科，愈細愈好，以觀其章法結構也。

(六)、試講經文 以驗研學經文是否暢達，又可練習講態也。

(七)、選誦金句 全文過長未易記誦，選其精要經句背誦之。

(八)、修法行事 經者鏡也，誦研皆照心行。印知見，正行持，方得實益。

(九)、討論問題 如有若干同學共修，日相研討，亦可助入佳境也。

(十)、參考資料 廣集諸疏及有關經論，精讀其要，採長補短，忌以情見，當以智擇，則必能助妙悟也。

丁、理明則迷破，是謂看破，看破貴放下，此為真實功夫。必能放下，而後得自在隨緣，自行化他，作彌陀使者，誓志宣化，普令群萌，同歸淨域，此研經之果用也。

內典研學要領講記

淨空法師主講

諸位同學看到這一篇內典研學要領，首先我要將這一篇的因緣略作報告。上次講《普賢行願品》圓滿，普賢菩薩一再讚歎、勉勵我們要讀誦、受持及演說。「讀誦、受持」，我想大家沒有問題；「爲人演說」，就有許多同修很謙虛、很客氣，而不肯擔當。這是常情，我自己初學時也不例外，也是不敢承當。結果到台中遇到了李炳南老師，李老師勉勵我要發心弘法，雖然是這麼說，可是我還是很畏懼。那時他正好辦了一個經學班，專門培訓講經弘法的人才，一共有二十幾位同學，他帶我到經學班去參觀。

我到台中親近李老師時，是一九五八年。那一年發生八七水災。我是在八七水災前兩個月到台中，剛好台中蓮社經學班上課一個月。因爲老師教學的對象都是在家弟子，他們都有家庭、有工作，皆是很忙碌的人，因此經學班每週授課只有一次（三小時）。我晚去一個月，實際只缺了四堂課，所以我也算是開班就參加了。到這個班去參觀，第一堂課下來之後，我就向老師報告我願意參加學習，講經並非想像那麼困難。我看班上的同學，年齡大都比我大，程度大半都不很高（中小學的程度）；年齡多在三、

四十歲以上，最大的一位同學就是林看治居士，那時已是六十歲了，小學畢業。我想這些人都發心學講經，他們的發心令人敬佩，他們的勇氣令人激發，於是就到台中親近李老師。我認識他老人家是在一九五八年元月，經朱鏡宙老居士介紹的。那一年我辭去了工作，到埔里跟懺雲法師住茅篷，有意出家，住了五個半月。我離開埔里到台中去親近李老師，原本是想多聽經教而已，沒想到這一親近，就引起了弘法講經的念頭，所以這個緣分非常殊勝。

我初跟李老師時是在家身分跟他學習，我跟他一年三個月，在班上學了十三部經。第一部學的就是《阿難問事佛吉凶經》。我在十五個月中學的十三部經，都能講得好，進步很快，很有成就感，法喜充滿。

一九五九年地藏菩薩聖誕——農曆的七月三十（九月二日），出家的因緣成熟了。我在台北圓山臨濟寺剃度。出家之後，白聖老法師在十普寺辦了一個佛學院——三藏佛學院，老法師命我到佛學院裡做教師。我就將去年在台中所學的經教、經驗、介紹給同學大眾。李老師的教學方法實在是好（古老的私塾教學法）。我的進度是一個月學會一部經。老師對學生要求的標準，就是必須要上台講演才算學會；如果學了不肯上台講演，他就不准參加經學班。所以經學班入學的條件，就是一定要發心講經。若不發心學講，

老師歡迎你來聽講經，經學班是不准參加的。就這麼一個條件——一定要上台去講經。

這一份資料是我出家之後，一九六七年初在高雄左營，天一法師的道場裡寫的。那一年我到南部去玩，在左營興隆寺住了三天。天一法師就要求我，將講經的方法（那時候他問的是《楞嚴經》），研學的方法，給他寺裡的大眾介紹，我就寫了這四條。以後帶回台中呈給李老師看，李老師看了之後完全同意，一個字也沒改。於是就油印分送給台中同修們作參考，這也算是我在台中學習的一點心得報告。

第一、我們要明瞭修學的目的。第二、是講修學的態度。第三、是講方法。第四、是講果用。就是修行要有結果，要有用處。目的—一定要清楚。通常學佛的目的，我們講一般人，大概只是為消災的多！你為什麼學佛？我求消災！其次求福報、求功名、求富貴，這是佔絕大多數。

其實真正的目標一定要求生淨土。如果你能夠一心念佛求生淨土，則災也消了，福一定會得到；不但得到，一定得到最殊勝的福報，而且是你自己意想不到的。李老師往生了，他老人家臨終的遺教，就是勸我們一心念佛求生淨土。最後的遺教，這一點我們要記住。

發心弘法的「心」非常重要，老師在世的時候常常給我們開示，要存報恩的心說

法，這與《普賢行願品》中所說的完全相應。第二要有決定的志向，這是要求自己發大心大願，行大行。第三要求感應，如果沒有三寶本願威神加持，經是講不好的。決定求得三寶加持，全在存心真誠。

甲、古云：「成佛法華，開慧楞嚴」。必具慧解始能破迷啟悟，必真破迷關，始肯放下，然後一心念佛，求願往生，圓成道果，復何疑焉，是為鑽研群經之目的也。

世尊於一切經中講成佛的道理，講得最圓滿的是「一闡提也有佛性，一闡提也能成佛。」這是佛在法華會上講的，其他會上沒有這樣說法。一切眾生皆有佛性，唯獨一闡提不能成佛，佛一向是這個說法。可是在法華會上，佛講了真實話了！一闡提也能成佛，這是究竟圓滿的說法。所以，成佛的《法華經》，開智慧的《楞嚴經》。《楞嚴經》的確是有助於我們開智慧的大經。

學佛一定要有慧解，如《金剛經》云，「深解義趣」。深解方是看破，方能破迷開悟。明瞭宇宙人生的道理，及事實的真相（諸法實相）。

『必真破迷關，始肯放下』。我們今天為什麼放不下？因有妄想、有執著。妄想是迷，迷、執沒有斷除，確確實實不容易放下。如果能夠破迷開悟，自然能將身心世界一

切放下。

『然後一

是我提出來的
佛，深信切願
果說我要通它
界的大事因緣
標確定好，法
及講演、勸導
目的有了

乙、「佛法無

這兩句之

人，也不解如

《事佛吉凶經

學佛一定要去

能往生西方極樂世界就是證果。

李老師在兩年前，就在講席上向大家宣布，他講經只講兩年，到今年這個時候滿兩年（一九八六）。大家都要求他：「你老人家不要那麼快走！多住幾年！《華嚴經》還沒講圓滿！」他說他真的要走了。走得非常安詳，念佛而去。所以他預知時至，是在兩年之前，清清楚楚、明明白白。在近代我們所見到、所聽到往生的人，可以說沒有一個能比得上他。他住世九十七年，中年以後，完全是弘法利生。講經雖然一個星期一次，在台灣三十八年如一日！從來沒有停止過。所以師承非常重要，就是要找一位好的老師。

是以古人萬里從師，不憚勞苦。良以不遇真匠，發悟莫由。然明師良友難遇，必竭誠懺除業障，蕩盡三垢，專心真淨，得為法器，而後以真心感求，則必有應之者焉。

古人立志求學，發心求道，不怕辛勞，不怕艱苦，為的就是要求一位好的指導老師。如果沒有一位真正的高人來照顧你，來啓示你，破迷開悟是不容易的。明師良友，實在令人仰慕，但是可遇不可求！這要有緣份，要求三寶加持，才能遇到。這就是講我們如何求老師、求明師、求善知識。我們心有善願而得不到三寶加持，是有業障；必須

發現業障，消除業障。一定要真誠、清淨、平等、恭敬，謙虛存心，得為法器。認真努力懺除業障，然後必能有感應。

故學人當發心至誠恭敬懇切，絕利養、戒怠慢、除成見，如是敬佛尊法事師親友，方獲感通。

這是學佛必須要具備的態度，才能夠感得善知識的教誨。經上常說：「佛法難聞」，這其中的意思非常的深長。第一、善知識不容易遇到。不要說在國外，就以台北市來說，台北市有兩百多萬人口，遇到佛法的人佔幾成？遇到之後，有許多不是真的，是假佛法，掛著佛法的招牌，也拿著佛經作幌子，內容是不相應的。即使遇到了真佛法，真佛法不懂、不解；理解了不信；信了還不肯修；修了他又不精進，還是懈怠、退轉。

諸位要知道，這樣一層一層的淘汰下來，所剩能有幾人！所以學佛的人多，成就的人少。我們遇到真佛法，要理解、要相信、要實行、要決定不退轉，這樣才能夠成功。所以佛法一定要在「真誠恭敬」中求，印光大師時時用這兩個字教誡學人——「誠敬」。一分誠敬得一分利益，十分誠敬就得十分利益。

須知誠敬為佛門之秘鑰，此印祖屢以告誡學人者也。予學佛十有五載，始深體會誠言秘要，斯為研經修道之必具態度也。

這是印光大師說的，入佛門秘密的鑰匙——「誠敬」。你拿到這把鑰匙，佛門就被打開了。佛門就是「悟門」，覺悟、悟入自性之門。要開啓悟入之門，自己一定要認真的修學，要做真實功夫。

『此印祖屢以告誡學人者也』，「印祖」就是印光大師。大師以真誠大慈悲心，將此秘鑰傳授初學，期望我等皆速悟入。

『予學佛十有五載』，我寫這篇文章時，學佛十五年，是十多年前了，民國五十六（一九六七）年寫的。

『始深體會誠言秘要』，解行相資，世法佛法，隨著年齡增長，深深的體會印祖的「誠言秘要」。能明瞭佛祖弘法利生的真實義，覺悟了生死、脫三界的法門，自己很幸運，實在不是容易事！

『斯為研經修道之必具態度也』，這是學講經方法，必須具備的態度。講台上成敗關鍵，決定在目標、在態度，要佔百分之九十；至於方法，充其量只佔百分之十而已。

你要不善用心，沒有良好的態度，縱然懂得方法也沒有用處。所以目的與態度非常的重
要，真正有好的態度了，縱然不懂方法也行。你們看看《六祖壇經》，六祖大師沒有學
過講經，他不懂方法，但是他有一個純正的目的，有最好的態度，他就說得頭頭是道，
說得句句都如法，由此可知關鍵之所在！當然，懂得方法，下手格外的方便，所以我在
此地特別提供諸位的方法，這個方法是在台中跟李老師學的，就是親近李老師那麼多
年，把他平時教導學生的，整理歸納列為十條。這十條要領，對初發心講經的同學，相
信會有幫助。

丙、至於研究辦法，於經文長者，必先識其綱領，大段章節，剋定進度，恭恪從容，
終始莫懈。研究要領，略舉其端凡十。

這是必須記取的。如《華嚴》、《法華》、《楞嚴》都是相當長的大部經典，乃至
於《金剛經》、《彌陀經》也不算短。對於這樣的經文，一定先要把它的綱領掌握到，
綱領就是科判。一看這篇文章，就曉得它有幾個大段，一個大段裡有幾個中段，一個中
段裡又有幾個小段。大段有大段的宗旨，中段有中段的宗旨，小段有小段的宗旨，都要
能看得出來。

當然初學沒有這個能力，修學時必須參考、研究古人的科判，它對我們就有很大的幫助。古人的科判往往散在註解之中，研習時要細心體察，先把科判提出來，用表解把它畫出來。像清涼大師《華嚴經》的科判，後人把它整理出來用表解顯明，使我們一目了然。過去我曾經作《彌陀經疏鈔》和《要解》的科判，也採取表解方式。《楞嚴經》、《大乘起信論》古德的科判我們都印過。研究佛經，這是第一個課目，非常重要。你能把科判記在胸中，全經的脈絡就清清楚楚，所以首先必須認識。蘇東坡曾經說：「故書不厭百回讀，細讀深思理自知。」古人又說：「讀書千遍，其義自見。」所以我在此提倡讀經。我出國弘法期間希望你們要好好的讀誦。要真肯發心學，你就把科判用表解畫出來，要自己畫，你要是整理了一遍，會有很深的心得。要有耐心，不能偷懶，不能叫別人做了給我一份，事非親自經歷，難得實益。要自己做，自己那一番功夫絕對不會白費。

我在初學時都是自己做的。像《阿難問事佛吉凶經》，這部經古人沒講過，你自己就可以做科判。勤練做幾次，然後你就能對經典有比較深刻的看法。這部經一展開，就是序、正、流通三個大段落。每一段裡，中段、小段如法觀察，你也會做科判了；到你會做科判，你就會講經了，一定要下功夫！

一、釋科題 明科意由來及前後照應，使貫通全經血脈。

解釋科題非常重要。清涼大師分《華嚴經》作四個大段，就是四大科；這四大科就是「信、解、行、證」。每一大科裡有若干品經，諸位看《華嚴科判表解》就曉得。那麼大的經，幾乎每一句、兩句它就是一個段落。所以看起來經文有那麼多，實際上組織非常的精嚴，一點都不囉嗦。確實符合中國人過去文章的標準——簡要詳明。你們聽我講《華嚴經》，往往一個半鐘頭，只講幾句經文，就曉得每一句經文含無量義，每一句就好像是一個作文題目一樣，可以稱性發揮，其中有無量義。這裡講「科題」，是說明段落、標題的大意，然後前後脈絡就能夠貫穿起來。

像《華嚴》第一科是講信；信以後一定要解；解之後一定有行；行以後一定證果。它是貫穿的，一個也不能缺少，次第不能夠顛倒，一脈相承；像《彌陀經》，你看蕩益大師他老人家所分的，正宗分有三大段——「信、願、行」。我去年在國外講《彌陀經要解》，我們仔細看，序裡面也是這三綱——「信、願、行」；正宗分裡是「信、願、行」；流通分裡還是「信、願、行」。這部經你才能真正看出它的味道，全經自始至終，「序、正、流通」這三分緊緊的扣住「信、願、行」這三大綱領，這是相當重要

的。所以受持、演說一定要掌握到全經綱要。

這一條是講「大科」，講「大科」你才能夠貫通全經，它的思想、章法、結構才能掌握得住。

二、明宗用 每一大科，皆須明記其主旨及功用，以識其要也。

所謂『明宗』，明修學之宗。「宗」是主，「明」是說明。天台家立此科有二義：一是警策學人，佛法以實行為主。二是法門無量，修學一定有主修課目與選修課目。經中所說之修法，以何為主，故不說「明修」而說「明宗」，取義在此。「用」是辨用。即一經修學的效果，修學的功夫不等，所得的效果（真實的利益）自然不同。大乘經之辨用，多辨果地之證。但我們為初學講解佛經，要注重在現前日常生活中所獲得的效果，最契時機。

『每一大科，皆須明記其主旨及功用，以識其要也』。「要」就是一段經文裡的精要之處，明瞭它的精華重要之所在。初學的人若不能識得其要，那就看註解。所以註解你要會看，註解中這些地方就非常重要，必須把它記住。

三、釋名典 名詞術語典故，必不憚煩，依疏注或佛學辭典查明之。

「名」是法相名詞術語，經中還有許多典故、公案、因緣。這是要費時間的，平時要作筆記，專有名詞不能隨著自己的意思說。至於公案、因緣、典故出在什麼地方，也要把它查清楚。這要費相當的時間去查資料。資料的來源，一是佛學辭典，一是古德的註疏。另外就是經典，古人有「以經註經」，如丁福保的《箋註》，這也是一個方式。

四、釋義理 章句有道理精華之所在，須為探玄抉微。

這一點不太容易，一定要自己讀了之後真正有心得，才能夠辦得到。其實一部經可以說自始至終，沒有一個字沒有道理，沒有一個字不是精華之所在；可是我們看不出來，所以往往念一遍，發現了幾條，發現了幾句，你就把那幾句記下來。到你看第二遍又發現了幾句，所以經義其味無窮！遍遍都有新的意義發現，這就是悟處！積小悟成大悟，遍遍都有悟處。甚至於同樣一句，前一次讀的跟這次讀的義理淺深不同。前次讀悟得淺，現在就悟得深，再讀的時候就悟得透徹。讀、聽、講都一樣。講經每講一遍，都會有許多悟處，不是在台下預備的，在講台上臨時發現的，就這麼說出來，也不知道從

那兒講出來的，這種情形非常之多。這就是得三寶本願威神的加持，是很明顯的。

過去李老師給我說過，凡是講經那一天，他一天不見客，他整個身心靜下來。這一天就是讀經，晚上來給大家講解，他預備得非常充分。可是講台上講的往往不是自己所預備的，預備的東西一句也沒講到，講的東西不知道從那兒來的。所以老師常常給我講：「三寶加持不可思議！」諸位將來要是發心講經，你們在講台上必定時時刻刻有這種經驗。這樣才真正能為大眾做到『探玄抉微』。

五、研究科判 於大科中，細分小科，愈細愈好，以觀其章法結構也。

一經科判，古人雖然把大段標示明白；真正學經，看古人科判，不要完全都看。完全都看，自己沒有進步，完全依賴別人。你不看，自己根本找不到要領，沒有門路可走。會看科判的人只看大科，大科以下，中科、小段自己揣摩試擬。古人已把大的段落給我們分出來了，一個大段落比全經要小得多。我在這一大段裡應該分幾個中段，中段再分小段，自己去分。分了之後再跟古德的細科對對看，看看人家跟你分的一樣不一樣，跟你判的一樣不一樣；當然，每個段落都須加個小標題「科題」。你用的文字，跟古德用的不相同，可以做個比較。其實一部經，各人的看法都不一樣。同樣是註解，

譬如《楞嚴經》，《楞嚴經》的註解很多，古今約有一百多種，你把每家註疏都打開來看，他們的科判，分的段落各各都不相同，用的科題、字樣也不一樣，各人有各人的看法。科判就是解釋經文的，也代表這一個人對於這一部經體會的深度。雖然每一個人講的不同，每個人講的都不錯，都是正確的。所以你自己不妨也看一看，離開它們，你也去觀察一下，看看自己有沒有新的發現，這樣才會有進步。

『於大科中，細分小科，愈細愈好，以觀其章法結構也』。這就是說明章法之學。「科判」，「科」就是同類的意義；「判」就是分析的意思。換句話說，「科判」就是解釋篇章的工具。你要是不明瞭，如果對經文的章法結構都搞不清楚，經中的義理你怎麼會看得出來呢？所以研經演說，科判就非常重要。但是講經只點大段落，不講細科。細科是自己用的，自己對經文要透徹了解，講的時候可以講大意，這樣才能夠圓融，把經中的義趣全部都能講出來，不必處處點這一個科題。如果處處點小科科題，反而顯得間斷經文，使聽者不能連貫全文，會有這種毛病，所以只點大段落是對的。

能將前面五項都做好了，換句話說，預備的功夫就算是完成了。完成之後就可以正式演講了。

六、試講經文 以驗研學經文是否暢達，又可練習講態也。

學習講演是要在講台上學，講台也是千錘百鍊，必須要長時間在台上磨鍊、鍛鍊。練講是要相當長的時間，換句話說，我們講一部經還須要準備，在講台上就是屬於練講。練講一定要謙虛，練講的時候我是學生，我學講經。要記住凡是坐在台下的都是老師，都是監學，都是督導我的，教導我的，鼓勵我的。因此要虛心請教，要多聽聽眾的意見。要是聽眾讚歎你：「你講得不錯！很好！」你可別歡喜，你要一歡喜就完了！你要進一步請教他，請你老人家明白的告訴我，我那些地方好？一條一條的說給我聽，我下次好求進步。他要是搖搖頭：「你講得不怎麼樣。」那你趕快給他頂禮，請他指教，那些地方不好？縱然他說錯了，你還是要以虔誠的態度來求教，決定不能輕慢，不能拒絕。你若輕慢了，以後沒人教你了，沒人肯指點你。

諸位要曉得，肯說你毛病，肯指點你的是真善知識。遇到真正善知識，你才有機會改進；否則一身的毛病不知道在那裡。所以不能接受別人批評指教的人，他一生很難有進步。可是不肯接受別人批評指教的人真不少！這是我們要反省的。對於一個虛心求學的人，我們要盡心盡力的幫助他。他不肯接受批評指教，我們也不要得罪他。他若講

經，我們要聽，是莊嚴道場。只要有閒，不礙自己的事業，還是要去莊嚴道場。如果他虛心求教，那一定要去，自己有事也要把事暫時放下，要去聽經；爲了要栽培這個人，要成就他，這是菩薩發心。我每聽一次，都應記幾條，記完之後送給他作改進的參考。真正肯虛心、肯學習的人，我們要這樣對待他，幫助他進步。也有些人表面上客氣，其實不然。我就遇到過，有一位法師講經，下了台之後，很客氣，很謙虛，要我指教指教，我才要說，他的臉就紅了！我馬上改口：「你講得不錯！很好！很好！」我就恭維他幾句。因爲那種謙虛是假的，不是真的，我才發現原來也有這樣的人。不經一事，不長一智。他是我的善知識，教我對人不可不察言觀色。我們要記住，真正發心謙虛求學的人，我們真幫助他；不肯謙虛的人，我們對他客客氣氣。

凡是在講台上講經都是試講，這一點要記住；一定要請大家指點，請大家批評。

七、選誦金句 全文過長未易記誦，選其精要經句背誦之。

這一點非常重要。全經太長，尤其是中年以上才學佛，叫我們去背書，確實是做不到。背書應該是在小學時代，那時記憶力好。可是現在的小學生，老師不教他背書，把

黃金時代虛度了，實在可惜！李老師想到此事時，總是非常的惋惜。今天我們的教育模仿西方，實在是損失太大！中國過去童子入小學，七歲時就外傳，跟著老師，大概一直到十一、二歲。小學時代，最重要的是學禮、學灑掃、應對，如何侍奉老師，如何侍奉學長，它教你這些課目。學會之後回家，他就會孝順父母，他就會恭敬兄長。這是德行的教育，做人的根本教育。

在學術方面就是背誦。凡是你將來要應用的典籍，在這一階段中完全要背過。像《四書》、《五經》、諸子百家……太多了，老師與父母為你選好的，全部都要背。所以老師只教你讀誦，不講解。小孩智慧沒有開，記憶力好，專門利用他的記憶力，先將全部都背下來。啓蒙的老師只教句讀，督促你背的遍數。很聰明的人一遍就會背的，念一遍就會背的要背一百遍。如果這個課文他要念上十遍才會背的，老師要督促他背兩百遍。爲什麼要背這麼多的遍數？教學的目的是使他一生都不會忘記。

我們在台中聽李老師講經，看李老師作文章引經據典，很羨慕他隨手拈來。他告訴我：「小時候在老師面前跪磚頭跪出來的！」所以他八、九十歲了，還是不會忘記兒童時候背的。少年到十三、四歲智慧開了，這時開講，聽老師講解經書。開講的時候，不用書本，實際上也沒有書本。老師從小背得很熟，學生也是背得很熟，上課就都不用

書了，非常自在！古時候讀書樂，老師帶著十幾個學生，帶著酒，帶著菜，載歌載舞，遊山玩水，走到那裡講到那裡，多樂！讀書修學都是樂。出去旅遊三、四個月回來了，這一部書講完了。不要課本，不要參考書，都背熟了。所以那時你親近一位老師聽講，你若沒有背誦的基礎，就沒法子。他們沒教科書，你聽不懂。他說第幾章、第幾頁、第幾行、第幾個字你不曉得，背過的人曉得。

所以你要知道，我們中國自古以來對科學觀念就很重視。從前的經書，刻的本子絕對是一頁十行，一行二十個字，標點符號也沒有空格的。所以不管是那一家刻的書，說第幾行、第幾頁、第幾個字絕對相同的，決定是一樣的。古人的觀念不比我們差！我們今天的排版，你看每一種版本排的行數、字數不一樣，說第幾頁、第幾行的時候你就找不到，就不一樣。木刻版本的書，你去看，它的行頁字數是一定的。所以我們在李老師那裡聽到古人的教學法真正是美，確實是好。

經文長了，我們現在沒有法子！年齡大了只有亡羊補牢。我們只選幾句來背誦，一部經裡的好句子把它摘出來，專門背這些好的句子。

實在講，現代進入工業時代，大家工作繁忙。特別是大經，講一部談何容易！我就想要專門選讀好的句子，把它摘錄出來。《華嚴經疏論節要》，如果我講的東西再把它

記下來，將來編成小冊子流通，就是《華嚴經疏論節要解》。在大經大論裡節要好的句子，用這個方法就不受限制了。我們還是以每一品作一個單元，一品記錄一個小冊子。這樣雖然沒有讀全經，全經裡最重要的經文我們都讀到了，用這個方法。這個方法過去弘一大師也做過。你看弘一大師的《晚晴集》，全是經論中好的句子，像格言一樣，我們來做這個工作。講全經好比是「肉身舍利」；講經裡的句子就是「碎身舍利」，就是一粒一粒的碎身舍利，它是大乘佛法的精髓。

八、修法行事 經者鏡也，誦研皆照心行。印知見，正行持，方得實益。

這一條非常重要。如果沒有這一條，經論都變成學術，不能變成生活，我們得不到實際上的利益。學經一定要懂得修行的方法，這個『修法』就是修行的方法。「行」是我們身、口、意三業的行為，就是把經典中的理論、方法，完全變成實際的生活行為。

經論像一面鏡子，讀誦、研究都是照自己的心，照自己的行為。我們展開經卷，想想自己的思想、見解，與佛的見解、思想是不是相同？我們的行為，與經典中佛菩薩的行為是不是相同？如果不相同，就要依照佛菩薩的標準修正過來。

經論的用處是印證我們的知見，也就是思想、見解。戒律就是修正我們行為的準

則，這樣才能真正得實益。所以古大德多半是解後而行，行就是改變凡夫的生活，過佛菩薩的生活。能過菩薩生活，自然超過三界了。行以後才講，真正是他的心得報告。他們的言語，他們的文字，都是從解、行裡體證流露出來的；他的心懇切而不浮華。功夫深的能達「他心通」，所以與人印象深刻而能夠感動人心。演說詞句，皆從真性裡面流露出來，當然不一樣。這需要相當長的修持功夫，不但要長而且還要相當深的功夫，才能夠辦得到。

九、討論問題 如有若干同學共修，日相研討，亦可助入佳境也。

老師指示我們方向，指示我們目標；同學可以互相在一起切磋，所以師與友都不能缺少。你有老師、有方向、有目標了，走的這一條路是相當的遙遠，相當的艱難！沒有同伴，一個人走相當的苦。當中遇到了叉路，遇到危險，找個人商量都沒有。沒有人輔助，是很不容易達到目標的，所以一定要有同修。

我在台中十年，有老師指導，有同學在一起切磋琢磨。同學不多，當年經學班的同學只有二十幾個人。經學班只辦了兩年，結束之後，我再回到台中，邀集舊時老同學，連我七個人在一起共修，差不多七、八年。我們每星期聚會一次，推一個人擔任複講，

就是把老師所講的經，重複講給我們六個人聽。講完之後我們就吵架、就批評、就爭執，爭得面紅耳赤，不歡而散。大家到戶外走一圈，再回來又好了！就這樣互相研習、批評、改進，非常有利益，很有進步。雖然當時彼此意見不同，我不服你，你不服我，事後想想都平息了。真正不服的，要去請老師開導的，我們十年之中只有兩三次找過老師，沒替老師添太大麻煩。那是真正的爭執，堅固的執著，誰也不讓誰，沒法子就找老師。同學可以在一塊吵架，在一塊爭論；老師怎麼說，雖然有時候不服氣，不敢說也不敢吵了。理論越辯越明，一定要有人跟你抬槓，跟你辯論，這樣才行。所以，同學不能少，好同學難得，真正難得。

十、參考資料 廣集諸疏及有關經論，精讀其要，採長補短，忌以情見，當以智擇，則必能助妙悟也。

這一條李老師很重視，而且常常指導我們，我們學佛決定離不開註疏。離開註解，經文義理太深了，我們障深慧淺，的確是不得其門而入。但是古今註疏有很多，而且每一個人註的都不一樣，所以選註要很謹慎。選定之後要依一家為主，也就是要一門深入，就跟一個老師學，你才會有成就。在什麼情形之下參考別人的註子？當我們在主修

的註疏裡發生困難。這裡有幾句或者有一小段看了之後還有疑惑，還不能滿意。在這個時候可以找別的註子參考，單看這一句，單看這一段。這是可以的，能夠幫助你理解，能夠啓發你悟入。但決定不能同時採兩家的註子、採三家註子，那就糟了！爲什麼呢？沒有目標、沒有方向。因爲註疏的人，每一個人有他自己的悟處，有自己修學的宗旨，修學的目標，與別人不相同。

跟兩個老師就是走兩條路，三個老師就是三條路，到最後你就無所適從，不會成就的。所以，要有師承，只能跟一個老師學；只能採一種註解，自始至終就依他一家，這樣才行。

我講《彌陀經》，採取蓮池大師的《疏鈔》作主要的依據，取一家之言以蓮池爲師。偶爾有幾句話不能解決的，再去參考蕩益大師的《要解》，或者參考其他法師的註解，這是學習講經必須要注意的。決不是我採的註疏、參考的資料越多越好。參考資料太多了，你編輯起來的講稿是「大雜燴、大拼盤」，沒有目標，沒有方向。大拼盤絕對不是名菜，那個館子當家的菜是個拼盤？沒有這個道理。

所以你要成就，一定要跟一位老師學。我們現在要找一位好老師也找不到，找不到今人就找古人。這個方法跟諸位概略的介紹，是非常重要的。能遵循著順序，懂得方

法，確實能夠幫助我們深入經藏。

丁、理明則迷破，是謂看破。看破貴放下，此為真實功夫。必能放下，而後得自在隨緣，自行化他，作彌陀使者，誓志宣化，普令群萌，同歸淨域，此研經之果用也。

如果對世法不能看破、放下，就是業障深重，智慧不能現前。不僅世法如此，就是佛法也應看破、放下。《金剛經》云：「法尚應捨，何況非法」。「法」即指佛所說之法。看破是學問，放下是功夫。這都是真實的，真正的學問，真正的功夫，才能與心性相應，與教理相應，與佛菩薩言說相應。

我在此勸勉同修要發願，要作阿彌陀佛的使者。你發心作阿彌陀佛的使者，你決定往生西方。「使者」是什麼？你看，像其他國家派遣大使駐在我國，幹什麼的？我們要到他那地方，他給我們簽證的。我們就是阿彌陀佛派在此地的大使。你們要到西方極樂世界，到我這兒來簽證。你們都能去得了，我還去不了嗎？那有這個道理！所以大家一定要發心作彌陀的使者，要發這個心。

要發大心、大願，修大行，證大果，宣揚弘化這一希有「第一法門」。研習弘講與我們的目的完全相應，我們的目標就是求生西方極樂世界。淨空二十六歲學佛，今年六

十歲，學佛三十五年了。三十五年我走的這條路，也是迂迴曲折。雖然迂迴曲折，還沒有離開老師要求的水準，所以老師還沒有把我捨棄，就是大致的方向、目標是正確的。因涉獵的經典太多，過去所講的經論，講得太多了，不專。所以從今而後，許多的經論，我都不講了，只講《彌陀經》與《四十華嚴》。《八十華嚴》李老師只講了一半沒有講完，我發心要替他講圓滿，報老師教誨之恩。《四十華嚴》是我發願講的；《普賢菩薩行願品》——十大願王導歸極樂，與《阿彌陀經》是同一部經。《四十華嚴》能幫助我們悟入《彌陀經》的境界，這兩部經是相輔相成的。其他的經我都不講了，因為再要不專，想往生，或有可能，但品位不高。所以，一定要專心，要專精，顧到大家也不能忘了自己，這也是我在此地貢獻給諸位的。

蓮池大師曾經說過，說出念佛人的毛病。他說：「名爲念佛，實際上他所作所爲與念佛相違背的地方太多了！」譬如，他要求壽命、求長壽，他就去拜藥師佛；他要求消災、求滅罪，他就去拜《梁皇懺》，甚至於搞「符咒」這些東西去了；求智慧，他就去拜觀音、拜文殊去了。諸如此類的都是夾雜、間斷、功夫不純，往往就這樣貽誤了一生。在這一一生中，也不過修一點人天有漏福報而已，把求生西方淨土這個目標忘失了。這一點我們要特別的注意，決定不能夠夾雜，不要間斷。所以兩部經決定往生，而且決

定是高品位往生；《行願品》與《阿彌陀經》就夠了！不要再貪多，不要再多求。你求長壽也好，求消災也好，求智慧也好，求什麼都好。怎麼個求法？一句阿彌陀佛，全都求到了。真正能求得到的是清淨心，一心不亂才感應道交；若心雜亂，就沒有感應，這諸位一定要明瞭的。所以，念佛人無論求什麼，就是一句阿彌陀佛，這樣才能真正達到究竟圓滿，這樣才能與彌陀諸佛同心、同願、同德、同行，才是真正「上報四恩，下濟三苦」的彌陀弟子、大乘菩薩。

雪廬恩師往生十週年紀念

釋淨空

諸位同修：今年是台中李炳南老居士往生十週年，洛杉磯淨宗學會，希望我在他們的刊物上，提供一點紀念資料，這是我應當做的。這麼多年，許多紀念李老師的活動，我皆因海外各地弘法，所以都沒能親自參加。但是老師對我的教誨，我不但念念不忘；而且在我生活修持中，在弘揚佛法之中，遵循老師教導的原則，努力實踐。這是真實的紀念，由此可知，紀念並不限於形式；實質上，依教修學更有意義，這是老師對我們最真實的期望。

我於一九五三年初接受方東美先生教導，跟他學哲學。他告訴我，佛經哲學是世界哲學的最高峰，修學佛法是人生最高的享受；指出《大方廣佛華嚴經》是古今中外最好的哲學概論。這些話，我過去從來沒聽人說過，所以聽了方老師的教誨，深受感動，啓發我對佛法研習的興趣。往昔我總以為佛教是迷信，不知道它是最殊勝的哲學。

於是我開始訪問寺院，目的在借閱佛經。當時台北市最大的寺院是善導寺，藏經也相當豐富。不久，我和寺院裡的法師大眾漸漸熟悉了，借閱經書很方便。早期善導寺對

我初學的幫助很大。我的緣分相當殊勝，接觸佛法不到一個月，我的鄰居敏孟經，他是清末蒙族的一位親王，大家稱他敏親王，承蒙他介紹我認識章嘉大師。

我與大師見面就感到有很深厚的緣分，大師對我關心、愛護，當時我有工作，唯有星期天去向他請教，他非常慈悲，與方老師一樣，每星期給我一至二小時。章嘉大師教導我，佛法的修學一定要從「看破」「放下」入門，一定要從「布施」下手。這是我最初接觸他老人家，所得到的真實教誨。他教我從布施下手，我也能真正依教奉行。他告訴我，「佛氏門中，有求必應」，必須如理如法的求。如果是非理非法之求，就不會有感應。如理如法的求佛菩薩，而得不到感應時，這是自己有業障，必須懺除業障，自然感應現前。懺除業障的方法就是改正自己的過失。懺悔的真實義是知道自己的過失，而後能真正改過自新，這才是真正懺悔。我接受大師教誨三年，承師為我奠定往後修學的根基，恩德永誌於內心。

我有幸親近當代的大德，他們在言行生活中，示現著重實質上的修行，並不重形式上的儀規，對我們這一代年輕人，這種教學方法非常有效果。接受教誨，如沐春風，法喜充滿，明白道理、懂得方法，如理如法的修持，也確實如他老人家所說的，有不可思議的感應。我親近他三年，直到他圓寂。翌年（一九五七）經當時臺灣印經處創辦人，

朱鏡宙老居士的介紹，認識了台中李老師。當時我對於佛法已有相當的認識，知道佛法無比殊勝，是佛陀對九法界眾生至善圓滿的教育。於是發心專攻佛學，辭去自己的工作，到台中親近李老師。那年正逢慈光圖書館成立，李老師就安排我在慈光圖書館，擔任管理圖書的工作。每星期三他在館內講經，星期五在台中蓮社教學。

我到台中時，李老師正為蓮社的同修們開經學班，培養講經弘法人才。經學班每星期上課一次，李老師勸我參加。當時我自知程度很淺薄，對於上台講經，從來未動過念頭，不敢嘗試。老師讓我到班上去看看，我遵師命，跟他一道去參加經學班上課，才知道經學班規矩很嚴，是關著門教學，不讓外人參觀的，採取中國傳統私塾的教學法，效果顯著。聽了一堂課之後，我的信心、願心就生起了。因為我看見班上的二十多位同學，他們的程度與我不相上下，同學中半數的年齡都比我大。其中對我影響最深刻的是林看治同學，當時她已經六十歲，且只小學畢業。

我看到一位小學畢業，六十歲的人，都發心學講經，非常感動，她給我最大的鼓勵，於是我就很歡喜的參加學習講經。李老師對我們這一班同學非常愛護，教學也認真嚴格，絲毫不苟。他的教學遵循中國古代祖祖相傳的老方法，完全採取小座複講。他給經學班特別選擇一些小部經，以最簡單、最淺顯的方法為我們講一遍，我們依照他的講

法學講。

李老師教學可以歸納為：初學講經一定要簡而不繁、易而不難、淺而不深、明而不昧。由此著手，不斷的認真努力熏修；學會一部經，才准許學第二部經。學會的標準是要在大座上講過，譬如學《彌陀經》，若能在台上當著許多聽眾，把經從頭到尾講過一遍，才算及格。如果不能上台講大座，這一部經就不算學成。

有一次，老師集合我們同班同學，以輕鬆愉快的座談方式，對每位學生個別指導。由此可知，他平常對學生觀察微密，對於學生的根性都能了解，都能掌握，因材施教。佛法重契機、契理，我們同學二十幾人，老師指導的方法皆不一樣，但是個個都得真實利益，使我們對老師尊敬之心油然而生。由於感恩，因此對於老師的教誨，都能盡心盡力實行，以期不辜負老師的期望。

老師教我的方法，就是「至誠感通」四字。他告訴我，自古以來弘宗演教的善知識們，必須具備的條件，是要通達世出世間一切法。如果通達佛法，而不通世間法，則不能弘法利生。佛法只說三藏經典，世間法，單講前清乾隆時代整理的《四庫全書》，那麼大的分量，決定不是一個人一生中所能盡讀的。我們要用什麼方法通達？世出世間法都要通達，如只靠讀誦、研究是決定不可能的。所以，唯一的方法就是要求感應，求佛

菩薩本願威神加持，才能使我們通達一切法，這才是正路。用什麼方法求「感通」？用真誠的心，真誠到了極處，就是「至誠」；唯有真誠至極處，才能感動諸佛菩薩的加持。我接受教誨，學佛至今四十四年，弘法三十七年，今已年屆古稀，仍力遵循，感應不可思議！皆得力於恩師的真傳。

在他會下聽經，我很專心。他不准我寫筆記，可是其他同學寫筆記，他沒有禁止，於是我明了他教導是因人而異的。他告訴我，專心聽就好，寫筆記會分心，不能專注；會聽的要聽教理，理明則通達一切經。若力不能，也要聽教義。不可聽言說名相。我非常感謝受教。以後我體會到這個方法，所以我在他會下十年，無論他在台中講經，或在外地，我從來沒有缺過課，都跟在他身旁，遵守他老人家的方法，因此聞法頗多領悟。幾乎是境界月月不同，明顯的是年年不同，年年進步，所以我非常感謝老師。他說，你要是寫筆記，今年寫的筆記，明年就沒用處，浪費時間、精力，豈不可惜。所以，我聽經聞法就把筆記放下了，這是在李老師會下學到的祕訣方法。

他教導我的原則就是「一門深入」，特別在初學，只能跟隨一位老師。我初到台中拜他為師，他向我提出三個條件，而在台中那麼多年，從沒聽說老師這樣要求別人過，這也是知遇之德。他的條件：「第一、跟他學習，以他為師，不許聽其他法師、大德、

居士們講經說法，只可以聽他一個人的。第二、依他為師，以後日常所看文字，無論佛經或世間書籍，都要經過他同意；凡是沒有得他同意的，都不准看。第三、你過去所學的，我一概不承認，一律作廢；要從今天開始學起」。當時我聽了，覺得李老師這三個條件很苛刻，過去從來沒聽說過。但是我對老師非常景仰，曾經聽到許多大德對他的讚歎。我對他有恭敬心，於是就接受了，這樣在台中才住下來。

老師的方法，我認真遵行了半年之後，即體會到很好的效果。因為一切不准聽，等於把耳朵封閉；一切不准看，眼睛也遮住。少聽，少看，妄想少了，煩惱少了，心確實清淨不少。心清淨則長智慧。我得到了真實的利益，對老師教導的方法深信不疑。老師要求我五年中要完全遵守，而我得到這種方式的真實好處，又自動延長五年。我向老師報告，他笑笑！所以我嚴格遵守老師這三條戒，滿足十年，這樣才在佛法上奠定了基礎。

十年之後在講席中，果然所謂「得心應手，左右逢源」。由此可知，如果沒有這種訓練，沒有長時期的熏習，沒有這樣堅實的基礎，不但弘法有困難，自己修行也必定有很大的障礙。特別是現代一般同修，內有妄想分別執著，外有五欲六塵的誘惑，在這樣的境緣裡想修定、修慧，談何容易！李老師這種教學法，就是培養我們定慧的根基，使

我們將來離開老師，在這個複雜的社會裡，經得起驚濤駭浪，能如理如法的修學，能真正做到續佛慧命，弘法利生的使命。尤其難得的，他老人家將夏蓮居老居士會集的《佛說大乘無量壽莊嚴清淨平等覺經》，自己的講述眉註本交給我。這個本子是於一九五〇在台中法華寺所講的，他老人家只講過這一遍。

此經是新的會集本，當時他老人家講解，並沒有很好的參考資料，所以他在經本上用毛筆寫的小註，就像古人在書中加眉批、眉註一樣。我得到這個本子非常歡喜，他的註解我能看懂。以後我在台北講《楞嚴經》，遇到現在的韓館長，她是我講席中的聽眾，對於講席非常護持。她五十歲（一九七一）時，請我講經祝壽；我說這是好事，於是選定《無量壽經》，就是夏老居士的會集本。我到台中向老師報告這樁事，老師告訴我，現在因緣不成熟，還不能講這部經。他說了許多道理，我能體會，所以當時印的三千冊經本，也就贈送結緣了；改講《大方廣佛華嚴經》。一直到老師圓寂之後，《無量壽經》的眉註本，台中許多同修都沒有見過，此時我將它影印一萬冊流通，作為紀念老師。

海內外同修們見到這個本子都生歡喜心，到處都要求我講此經。講時皆有錄音，大家聽到錄音帶，於是諸方求法者愈來愈多，所以這十年中已經講過九遍。有些地方因為

時間的限制，不能細講就略說；台北華藏圖書館沒有時間的限制，可以細講。錄音帶、錄影帶幾乎流通全世界，特別是中國大陸。現在台灣、大陸、美國、南洋，有不少同修發心從錄音帶整理寫成文字，少部分是我看過的；大部分的，我都沒看過，但是他們已經流通。這些文字當然還是需要整理，因為聽錄音帶寫下來的，難免有訛誤之處。

既然同學們這樣愛好、這樣歡喜，我也願意用一些時間做整理的工作，希望將李老師的願望，李老師交代我的使命，能圓滿的做到，將這部經弘遍全世界。我深信這樣對個人、家庭、社會、世界和平，都有很大的利益。我們以真實的修持，真誠、清淨、平等、正覺、慈悲；看破、放下、自在、隨緣；念佛、求生淨土。重實質而不重形式，弘揚《無量壽經》、弘揚淨宗。我很歡喜以實踐恩師的教誨，與一切同修共勉。以此報答老師，為老師往生十週年作紀念。

一九九六年三月三日 于 CUPERTINO

【精要十念法】

謹提議以 淨空法師宣說之簡要必生十念法，爲淨宗學人今後之一般自修與共修之常規。茲說明於后：

自修者，即是日中九次之念十聲佛號法。是晨起與睡前各一次，日中三餐各一次，午前開工及收工各一次，午后開工及收工各一次，共計九次。每次稱念十聲四字或六字彌陀名號，原有日常定課可照常行之。

共修者，凡講經、開會、聚餐等無特定儀軌之集會，在共同行事之始，而行此十念法。亦即是約同大眾合掌同聲稱念十聲「南無阿彌陀佛」，而後始進行講經、開會、用餐等活動事宜。

按此自修與共修之十念法，有其特殊之法益。試舉如下：

(1) 此法簡單易行，用時少而收效宏，確實而切要，可久且可廣。

(2) 爲「佛法家庭」之具體有效方法。例如：於家庭中三餐時行之，則舉家之成員或信或不信皆蒙攝持不遺。且有佛化親朋鄰里，普及社會之大利益在。

(3) 以簡單易行，一日九次，從早到晚，佛氣不斷。一日生活之中，佛念相繼，日復一日。久能如斯，則行人之氣質心性將呈逐漸清淨，信心與法樂生焉，福大莫能窮。

(4) 如能隨順親和，稱念十聲佛號，便有祛除雜染，澄淨心念，凝聚心神，專心務道，以及所辦易成，所遇吉祥，蒙佛加佑，不可思議等等之功德。

(5) 自修與共修，相資相融，資糧集聚，個人之往生在握，而共同之菩提大業，亦共成焉。

(6) 此法可以二法名之。試姑名之。

一為「淨業加行十念法」，是對已有行修定課者言，因此法是在原有之課業上加行之故。

一為「簡要必生十念法」，是指適於目前以及今後淨業學人中大部份無定課者言。因現今社會遞變，匆忙無暇，局礙多難故。而此法易集資糧，信願行之，平易圓具。而「都攝六根，淨念相繼」之標準，亦甚符合無缺。

因每次念佛時間短，易攝心及不懈怠故。又以九次念佛之功行，均衡分佈貫穿於全日，全日之身心，不得不佛。亦即全日生活念佛化，念佛生活化。

總而言之，此法簡要而輕鬆，毫無滯難之苦，如此法大行，則淨業學人幸甚！未來眾生幸甚！諸佛歡喜。

南無阿彌陀佛

一九九四年諸佛歡喜日美國淨宗學會四眾同倫 敬勸

內典講座之研習注音表

2													1	頁	
5	4	3	1	10	9	9	9	8	7	3	3	3	2	1	行
梓匠	角	曠	軻	咸	帛	緇	警惕	鞭辟	衾	荆棘	縱恣	悛	瘡痍	烽	
ㄆˇ ㄐ ㄍ	ㄐ ㄐ ㄍ	ㄅ ㄨ ㄨ	ㄅ ㄨ ㄨ	ㄊ ㄊ ㄨ	ㄨ ㄨ ㄨ	ㄆ ㄆ ㄨ	ㄐ ㄐ ㄨ	ㄑ ㄑ ㄨ	ㄑ ㄑ ㄨ	ㄐ ㄐ ㄨ	ㄆ ㄆ ㄨ	ㄑ ㄑ ㄨ	ㄒ ㄒ ㄨ	ㄈ ㄈ ㄨ	
3													2	頁	
9	9	7	7	6	6	4	1	1	12	11	10	7	6	5	行
緇	甌	塞責	芻蕘	拙	瓢	濫竽	幢	梗塞	粲舌	亥豕	範疇	拯溺	秉賦	輪輿	
ㄍ ㄍ	ㄨ ㄨ	ㄙ ㄙ	ㄇ ㄇ	ㄓ ㄓ	ㄆ ㄆ	ㄎ ㄎ	ㄓ ㄓ	ㄍ ㄍ	ㄑ ㄑ	ㄒ ㄒ	ㄉ ㄉ	ㄓ ㄓ	ㄇ ㄇ	ㄌ ㄌ	
9													5	3	頁
2	11	10	10	8	8	7	7	6	5	5	5	3	10	10	行
挈	紊	脈	奢	扞	蕪	窳	郤	句讀	縹	緇	軸	憧	漚	畔	
ㄑ ㄑ	ㄨ ㄨ	ㄇ ㄇ	ㄕ ㄕ	ㄉ ㄉ	ㄨ ㄨ	ㄕ ㄕ	ㄒ ㄒ	ㄐ ㄐ	ㄑ ㄑ	ㄒ ㄒ	ㄓ ㄓ	ㄒ ㄒ	ㄒ ㄒ	ㄍ ㄍ	
12													11	10	頁
2	1	11	10	9	5	1	12	10	2	10	10	9	8	7	行
轅	倘	般	瓔	涅	鬢	詬	蘊	率	擬	眩	泥	庶	衍	竊	
ㄩ ㄩ	ㄍ ㄍ	ㄅ ㄅ	ㄩ ㄩ	ㄓ ㄓ	ㄇ ㄇ	ㄍ ㄍ	ㄩ ㄩ	ㄕ ㄕ	ㄓ ㄓ	ㄊ ㄊ	ㄓ ㄓ	ㄕ ㄕ	ㄩ ㄩ	ㄑ ㄑ	
14													13	12	頁
9	9	9	5	5	5	5	11	11	10	10	12	9	2	2	行
峻	峻	嶽	辯	綸	俾	鮮	醞	酥	凝	酪	鑣	紆	倅	轍	
ㄐ ㄐ	ㄐ ㄐ	ㄩ ㄩ	ㄅ ㄅ	ㄌ ㄌ	ㄅ ㄅ	ㄕ ㄕ	ㄍ ㄍ	ㄕ ㄕ	ㄓ ㄓ	ㄎ ㄎ	ㄕ ㄕ	ㄩ ㄩ	ㄇ ㄇ	ㄒ ㄒ	

16					15					14					頁		
6	5	5	5	1	13	11	7	4	4	3	15	11	10	9	9	9	行
不 沒	剖 膊	疊	笠	史 乘	贅	斟 酌	于 闕	歟	湮	鞞	羸	挾	滯	洵 涌	濤	兀	
ク ×	ク ×	カ 一 セ	カ 一	尸 × ハ △	出 × ハ 出 × セ	出 ハ 出 × セ	口 ハ 女 一 マ	口 ハ 一 ハ	一 ハ	女 一 マ	イ マ ハ	ハ 口 セ	出 ハ 口 △	口 △	女 ハ △	× ハ	
18					17					16					頁		
7	7	7	7	7	6	3	11	11	11	4	4	10	10	9	8	8	行
髓	浸	脾	沁	濺	咽	積	勒	脩	妍	鸞	乚	譁	迨	梵	弁	跋	
△ × ハ	ハ 一 ハ	女 一 ハ	ク 一 ハ	ハ 一 ハ	一 マ ハ	カ × ハ	口 ハ ハ	女 × セ	一 マ ハ	カ × マ	ハ 一	ハ × マ	ハ ハ マ	口 マ ハ	ク 一 マ ハ	ク マ ハ	
26					20					19					18	頁	
6	5	7	6	1	11	6	5	11	10	8	6	6	5	2	2	13	行
儻 侗	杪	帙	脊椎	庶	玩	繹	罄	重 疊	偈	駢	綾	諳	撇	冕	輅	馥 郁	
カ × △	口 一 △	出 ハ △	ハ 一 出 × ハ	尸 × マ	× マ ハ	一 ハ	ク 一 △	イ × △	ハ 一 △	女 一 マ	カ 一 △	マ ハ △	女 一 セ	口 一 マ	カ × ハ	口 × ハ	
29					28					27					26		頁
12	11	5	10	9	9	1	9	1	1	1	13	13	9	8	7	7	行
龕	旛	諍	興	炙	膾	錘	莽	耨	埤	鞞	撮	瑣	趾	晦	載	溯	
マ マ	口 マ	出 △	口 一 △	出 ハ △	マ × マ ハ	イ × ハ	口 ハ ハ	マ × セ	カ × セ	女 一 マ	マ × セ	△ × セ	出 ハ △	ハ × ハ	口 マ ハ	△ × ハ	
31					30					30					頁		
2	14	13	12	11	11	10	9	8	8	3	2	2	1	1	1	1	行
碑 磔	筮 葆	絮 聒	詬 病	渲 染	累 牘	累 贅	伺	憍	蹉	孟	暴 殄	烹	庖	琢	冶	鑄	
イ セ	マ × △	口 ハ △	△ × △	口 ハ マ	カ ハ △	カ ハ △	尸	ハ 一 △	マ × セ	口 ハ	ク ハ △	女 ハ △	女 ハ △	出 × セ	一 セ △	出 × △	
31					30					30					頁		
2	14	13	12	11	11	10	9	8	8	3	2	2	1	1	1	1	行
碑 磔	筮 葆	絮 聒	詬 病	渲 染	累 牘	累 贅	伺	憍	蹉	孟	暴 殄	烹	庖	琢	冶	鑄	
イ セ	マ × △	口 ハ △	△ × △	口 ハ マ	カ ハ △	カ ハ △	尸	ハ 一 △	マ × セ	口 ハ	ク ハ △	女 ハ △	女 ハ △	出 × セ	一 セ △	出 × △	

33	32											31	30	頁			
7	9	9	8	4	3	3	1	10	10	6	4	4	3	3	15	14	行
迴	駟	稽	獺	拏	胝	隅	祇	臻	闕	殍	甄	毘	伽	迦	瑟	鬘	
ㄏ ㄌ ㄌˊ	ㄌˊ ㄌˊ	ㄏ 一	ㄉ ㄩˊ ㄩˊ	ㄉ ㄩˊ ㄩˊ	ㄉ	ㄌˊ ㄌˊ	ㄍ 一	ㄉ ㄌˊ	ㄍ ㄌˊ	ㄍ ㄌˊ	ㄉ ㄌˊ	ㄉ 一	ㄍ ㄌˊ	ㄏ ㄌˊ	ㄌˊ ㄌˊ	ㄍ ㄌˊ ㄌˊ	
37											36	33	頁				
14	10	10	10	8	2	2	11	9	9	8	7	6	5	4	8	8	行
逕	燕	郢	蹈	苑	踰	醇	縝	謬	恃	貽	蔚	翬	樞	觚	榷	幟	
ㄏ 一 ㄌˊ	一 ㄌˊ	一 ㄌˊ	ㄍ ㄌˊ ㄌˊ	ㄌˊ ㄌˊ	ㄌˊ ㄌˊ	ㄨ ㄌˊ ㄌˊ	ㄨ ㄌˊ ㄌˊ	ㄌˊ ㄌˊ	ㄆˊ 一	一 ㄌˊ	ㄨ ㄌˊ	ㄍ ㄌˊ ㄌˊ	ㄍ ㄌˊ ㄌˊ	ㄍ ㄌˊ ㄌˊ	ㄍ ㄌˊ ㄌˊ	ㄉ ㄌˊ ㄌˊ	
40											39	38	頁				
7	3	13	10	10	6	5	14	14	14	10	10	10	10	9	9	8	行
銜	嚼	邃	鑲	鑿	睥	酒	戍	禕	壺	疾	卵	孵	覆	蚊	窺	淆	
ㄒ 一 ㄌˊ	ㄏ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ㄒ ㄌˊ ㄌˊ	ㄒ ㄌˊ ㄌˊ	ㄍ 一 ㄌˊ	ㄏ 一 ㄌˊ	ㄒ ㄌˊ ㄌˊ	ㄍ ㄌˊ ㄌˊ	ㄍ ㄌˊ ㄌˊ	ㄏ 一 ㄌˊ	ㄍ ㄌˊ ㄌˊ	ㄒ ㄌˊ ㄌˊ	ㄒ ㄌˊ ㄌˊ	ㄒ ㄌˊ ㄌˊ	ㄍ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
ㄏ 一 ㄌˊ	ㄍ ㄌˊ ㄌˊ	ㄌˊ 一 ㄌˊ	ㄍ 一 ㄌˊ	ㄍ 一 ㄌˊ	ㄍ 一 ㄌˊ	ㄐ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一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
44											42	41	40	頁			
14	13	13	11	9	7	6	2	2	9	8	13	11	5	5	12	7	行
籌	屨	削	輟	闕	唾	抵	挾	秉	闡	考	輒	譎	放	無	爪	少	
ㄨ ㄌˊ	ㄏ ㄌˊ	ㄒ ㄌˊ ㄌˊ	ㄨ ㄌˊ ㄌˊ	ㄉ ㄌˊ ㄌˊ	ㄉ ㄌˊ ㄌˊ	ㄍ ㄌˊ ㄌˊ	ㄏ ㄌˊ ㄌˊ	ㄍ ㄌˊ ㄌˊ	ㄨ ㄌˊ ㄌˊ	ㄨ ㄌˊ ㄌˊ	ㄉ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ㄒ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
ㄨ ㄌˊ	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
47											46	45	頁				
11	7	6	6	6	4	3	2	13	11	9	7	13	12	8	7	2	行
苾	纓	葛	絺	袵	鮮	擲	肅	淋漓	燕	虞	樽	耆	矜	諄	闕	剔	
ㄍ 一 ㄌˊ	一 ㄌˊ	ㄍ ㄌˊ ㄌˊ	ㄨ ㄌˊ ㄌˊ	ㄉ ㄌˊ ㄌˊ	ㄉ ㄌˊ ㄌˊ	ㄉ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ㄍ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ㄉ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
ㄨ ㄌˊ	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ㄨ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ㄌˊ ㄌˊ ㄌˊ	

50					49					48					47	頁	
6	4	4	2	2	12	8	8	12	11	10	10	2	2	2	14	13	行
丹	歸	漱	囁	暴	群	犀	機	從	矯	揮	顧	褻	裸	袒	飯	縵	
陞	岫	石	嚙	叱	雁	利	括	容	首	霍	盼		裋	裼			
カ マ	《 × ハ	ム 又、 尸、	子 一 せ、 回 ×、	ウ 么、 ハ、	ク 山 ハ、 一 マ、	丁 一、 カ 一、	ハ 一 《 × Y	チ × △ 回 × △、	ハ 一 么、 尸 又、	厂 × ハ、 厂 × △、	《 ×、 女 マ、	丁 一 せ、 カ × △、 イ △、	女 マ、 女 マ、 丁 一	《 × ハ	口 マ、	マ、 マ、	
52					51					50					頁		
9	9	5	2	13	13	11	10	7	6	4	2	1	15	14	13	9	行
粗	軒	中	狎	債	譏	睽	濟	衢	阼	忌	寡	圭	塔	齋	諺	驚	
獷	渠	節			誚					諱		臬				愕	
チ ×	丁 山 マ	出 × △、	丁 一 Y、	口 ハ、	ハ 一 △、	マ × ハ、	ハ 一、 △、	ク 山、	マ × △、	ハ 一、 厂 × ハ、	《 × Y、	《 × ハ、	《 × △、	出 マ、	一 マ、	ハ 一 △、 セ、	
55					54					53					52	頁	
3	15	15	15	11	10	9	5	11	11	11	10	1	1	14	10	10	行
被	庸	童	戕	炫	鳩	堆	愆	噪	喑	盲	塞	販	瑕	眸	怍	諂	
				耀	毒	壘	尤	子	啞	聾							
女 一	山 △	ハ、	ク 一 尤、	丁 山 マ、	出 ハ、 カ ×、	カ × ハ、 カ ハ、	ク 一 マ、 一 又、	△ 尤、 一 マ、	一 ハ、 一 Y、	口 尤、 カ × △、	△ マ、	女 マ	丁 一 Y、	口 又、	マ × △、	イ マ、	
57					56					55					頁		
3	1	1	14	14	11	6	2	14	12	11	10	8	7	7	6	3	行
拂	亟	盼	呶	敷	墜	挪	度	嘮	悖	竭	樵	籟	頓	抑	鏗	絃	
								叨	謬				挫	揚	鏘		
口 ×、	ハ 一、	女 マ、	子 么、	口 ×	出 × ハ、	子 × △、	△ 又	カ 么、 カ 么	ウ ハ、 口 一、 又、	ハ 一 せ、	ク 一 么、	カ マ、	カ × ハ、 チ × △、	一、 一 尤、	マ △ ク 一 尤	丁 一 マ、	

實用講演術要略音註

62	61										60	59	頁														
2	12	10	10	12	10	10	10	9	7	7	4	1	10	5	行												
遽	闔	髡	禿	揣摩	傾	伶	譚	軾	渾	覓	訣	膛	窘	犒													
ㄐ ㄌ、	ㄉ ㄛ、	ㄎ ㄨ、	ㄉ ㄨ、	ㄨ ㄨ、 ㄐ ㄛ、	ㄍ ㄨ、	ㄎ ㄨ、	ㄉ ㄨ、	ㄆ ㄨ、	ㄉ ㄨ、	ㄐ ㄨ、	ㄐ ㄨ、	ㄉ ㄨ、	ㄐ ㄨ、	ㄎ ㄨ、													
64															63										62	頁	
10	12	11	11	7	5	14	13	12	12	10	9	8	8	5	行												
駢	闡	侈	乖僻	洄洑	搏	漚	匯	嫌	拗	詰	几	履	砌	誘掖													
ㄉ ㄨ、	ㄨ ㄨ、	ㄨ ㄨ、	ㄍ ㄨ、 ㄉ ㄨ、	ㄉ ㄨ、 ㄉ ㄨ、	ㄉ ㄨ、	ㄨ ㄨ、	ㄉ ㄨ、	ㄉ ㄨ、	ㄉ ㄨ、	ㄐ ㄨ、	ㄐ ㄨ、	ㄎ ㄨ、	ㄍ ㄨ、	ㄨ ㄨ、													
68															67	66	65		頁								
13	10	10	9	9	6	6	5	5	4	12	3	13	6	6	行												
訛	忿	譁	瞑	瞻	擣	觜	蹙	掀	瞠	俟	弛	冀	措	鍼													
ㄛ ㄨ、	ㄐ ㄨ、	ㄉ ㄨ、 ㄨ ㄨ、	ㄐ ㄨ、	ㄉ ㄨ、	ㄐ ㄨ、	ㄉ ㄨ、	ㄉ ㄨ、	ㄉ ㄨ、	ㄨ ㄨ、	ㄨ ㄨ、	ㄨ ㄨ、	ㄐ ㄨ、	ㄉ ㄨ、	ㄉ ㄨ、													
71															70										69	頁	
3	4	4	4	3	3	5	5	5	4	4	4	1	1	1	行												
迨	襟	拈	胯	叉	蹲	晃	簸	屢	捏	拇	擯斥	高聳	屹峙	儼													
ㄎ ㄨ、	ㄐ ㄨ、	ㄉ ㄨ、	ㄉ ㄨ、	ㄨ ㄨ、	ㄎ ㄨ、	ㄉ ㄨ、	ㄉ ㄨ、	ㄎ ㄨ、	ㄉ ㄨ、	ㄐ ㄨ、	ㄨ ㄨ、 ㄨ ㄨ、	ㄍ ㄨ、 ㄨ ㄨ、	ㄨ ㄨ、	ㄨ ㄨ、													
77															76	75		74	73	72		71		頁			
3															3	13	7	5	9	6	10	5	3	9	9	6	行
	愈	饜足	逾超	撰	廓	嘶啞	穢	哀悼	琮琤	瀾	琵琶	壑	沔														
	ㄐ ㄨ、	ㄨ ㄨ、 ㄐ ㄨ、	ㄐ ㄨ、 ㄨ ㄨ、	ㄉ ㄨ、	ㄉ ㄨ、	ㄨ ㄨ、	ㄉ ㄨ、	ㄨ ㄨ、	ㄉ ㄨ、	ㄎ ㄨ、	ㄉ ㄨ、	ㄉ ㄨ、	ㄐ ㄨ、	ㄐ ㄨ、													

內典講座之研究 功德主名錄：

委印文號：102398

三四、〇〇〇元：〔柳恒素、汪奕清、汪俊駒、汪俊麒、往生者柳彤祥、往生者汪荷鳳、鄭麗端、陳燕燕、陳姍姍、陳威廉、李永勝、鄭鳳鶯、鍾晞悠、鍾靜、陳庸珮閣家、王恒杏、〔林秀基、林秀玉〕閣家、黃衍俊閣家、鄧金彩、張勤順、梁啟光、梁嬋清、梁家豪、梁家導、梁家康、嚴德意、殷國華、施騏閣家、往生者殷家本府君、往生者童惠英、往生者方志寶、〔高金榮、馬蓮英〕閣家、曾傳偉閣家、〔梁麥、柳清〕閣家、楊秀淳閣家、法寶。〕

以上共計新台幣：三四、〇〇〇元，恭印一、〇〇〇本。

回向：天下和順，日月清明，風雨以時，災厲不起，國豐民安，兵戈無用，崇德興仁，務修禮讓，國無盜賊，無有怨枉，強不凌弱，各得其所。

祝願法界一切有情，所有六道四生，宿世冤親，現世業債，咸憑法力，悉得解脫。

祝願現生者增福延壽，發菩提心，常隨佛學，勤修精進，利濟群生。

祝願已故者往生淨土，同出苦輪，共登覺岸。

附記：本會接受善信委託，代印經書、佛像，其必要之費用，均經本會審慎評估；若有結餘，均續作本會之印（購）經書及運費使用，為施主廣積陰德，歡迎十方大德善加利用。

佛曆二五五七年／西元二〇一三年十月

恭印：一〇〇〇本

流水號：11730
書號：CHF08-01

普為出資及讀誦受持
輾轉流通者回向偈曰

願以此功德
消除宿現業
增長諸福慧
圓成勝善根
所有刀兵劫
及與饑饉等
悉皆盡滅除
人各習禮讓
讀誦受持人
輾轉流通者
現眷咸安樂
先亡獲超昇
風雨常調順
人民悉康寧
法界諸含識
同證無上道

內典講座之研究

發行人：簡豐文

出版者：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

地址：100 台北市杭州南路一段五十五號十一樓

網址：http://www.budaedu.org

E-mail: budaedu@budaedu.org

電話：(〇二)二二九九五一 一八九八 傳真：(〇二)二三九一 一三四二五

劃撥戶名：財團法人佛陀教育基金會 郵局劃撥帳號：〇七六九九七七九

銀行名稱：台灣銀行城中分行(請於電匯或轉帳後告知本會用途)

銀行帳號：〇四五〇〇四五九五〇三

本會經書免費結緣之請取方式如下：

- (一) 親臨本會二樓講堂。
- (二) 利用傳真：(02) 23965959
- (三) 撥打電話：(02) 2395198 分機：11、12
- (四) 網址：http://www.budaedu.org/books/
- (五) 寫信指定：本會法寶流通股。

為提高服務效率，請您嚴謹考量，慎選所需經書；儘量少用電話，多利用文字方式請取，並請詳寫經書名稱、冊數及收件人姓名、地址、電話、郵遞區號，以減少本會之處理時間；若大量申請，請註明用途，且避免姓名、地址等文字上書寫之錯誤。

◎ 本會經書，歡迎翻印(請勿增刪)，贈送流通，功德無量。

◎ 本會交通

※ 捷運：善導寺站5號出口，至杭州南路右轉，過兩個紅綠燈。

※ 公車站牌：審計部站→212、299、232、205、276、605、257、262

台北商業技術學院→253、297、237 仁愛路一段→253、297 開南商工→208

仁愛路、杭州南路(紹興街)口→630、270、263、245、621、651、37、261

行政院新聞局出版事業登記證局版臺業字第三八六九號



